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0 May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

2006 年 5 月 12 日和 2007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11 日



目录

章次	页次
一.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注意的事项	3
A. 委员会建议理事会通过的決定草案	3
1.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08-2009 年周期的会议日期	3
2.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報告和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3
B. 提请理事会注意的事项	4
主席摘要: 加快执行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 气候变化的各种政策选择和切实措施	4
第 15/1 号决定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可持续发展司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	29
二. 2006/2007 年执行周期(政策会议)的一组主题: (a)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 (b) 工业发展; (c) 空气污染/大气层; 和(d) 气候变化	30
高级别部分会议	34
政策会议	37
三. 其他事项	50
四. 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51
五. 通过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報告	52
六. 组织事项和其他事项	53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53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53
C. 议程和工作安排	53
D. 出席情况	54
E. 文件	54

第一章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注意的事项

A. 委员会建议理事会通过的决定草案

1. 委员会建议理事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

决定草案一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08-2009 年周期的会议日期*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回顾大会 2004 年 12 月 23 日第 59/265 号决议，其中大会除其他外，决定在相关政府间机构届会结束后至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届会开始前，应至少有两周的间隔期，并且还回顾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 13/1 号决议，其中委员会除其他外，决定于 2008 年在其审查会议的末段专门留出一段时间，用于监测和跟踪了解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所作关于水与环境卫生及其相互联系问题的决定的执行情况，决定在 2008 年 5 月 5 日至 16 日举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审查会议），2009 年 2 月 23 日至 27 日举行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的政府间筹备会议，2009 年 5 月 4 日至 15 日举行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政策会议）。

决定草案二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和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到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的报告并核准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如下。

临时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3. 2008-2009 年执行周期（审查会议）的专题组：
 - (a) 农业；
 - (b) 农村发展；
 - (c) 土地；
 - (d) 干旱；
 - (e) 荒漠化；
 - (f) 非洲。

* 讨论情况，见第三章第 3-6 段。

4. 审查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所作关于水与环境卫生及其相互联系问题的决定的执行情况。

5. 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

6. 通过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的报告。

B. 提请理事会注意的事项

2. 提请理事会注意下述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主席摘要：

主席摘要

加快执行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气候变化的各种政策选择和切实措施

1. 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上，各国部长和代表团就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气候变化等相互联系的专题的一系列相关问题进行了广泛谈判。这些谈判的依据是经修订的主席谈判案文草稿。该草稿源于在 2007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2 日期间举行的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政府间筹备会议上形成的主席案文初稿以及代表团在委员会第一周审议中的五次会议上所作的评论和讨论。关于该文件的谈判自 2007 年 5 月 3 日星期四开始，于 2007 年 5 月 8 日星期二结束，但高级别部分会议关于该文件的谈判一直持续到该届会议的最后一天。

2.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以及气候变化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及千年发展目标的根本重要性得到广泛认同。代表们对工业发展和空气污染/大气层专题的看法几乎达到一致，但在能源和气候变化章节的关键问题上依然有分歧。因此，主席有必要提交一项决定案文，反映主席以公平和均衡的方式为调和意见分歧所做的最大努力，供委员会审议。除一个政治集团之外，所有其他的主要政治集团均接受了主席拟议的决定案文。德国代表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以及一个作为观察员出席的国家反对该决定案文，因为尚未就有时限的可再生能源目标、在 2010 年底以前将能源政策融入国家规划、在联合国就能源问题进行正式审查的安排以及一项关于能效的协定达成协议。由于未能达成协议，特以本主席谈判摘要代替决定案文，而决定草案则作为摘要附件提出。

3. 许多代表团提到了作为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等问题的决策背景和框架的现有决议、决定和会议成果。这包括《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¹（包括关于“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的原则 7）、《21

¹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93. I. 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世纪议程》、² 《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³ 《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⁴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⁵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⁶ 《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巴巴多斯宣言⁷ 和行动纲领》、⁸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宣言⁹ 和毛里求斯战略》、¹⁰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各项决定、¹¹ 2005 年 1 月 18 日至 22 日在日本兵库神户举行的世界减灾会议上通过的《2005-2015 年兵库行动框架：建立国家和社区的抗灾能力》。¹²

4. 许多国家提请注意，仍需将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环境保护作为相辅相成的可持续发展的支柱进行整合，而消除贫困、改变不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模式、保护和管理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自然资源基础，是可持续发展的最高目标和必要要求。

5. 各国还强调，有必要努力实现国际议定的各项发展目标，包括在《联合国千年宣言》¹³ 和自 1992 年以来主要联合国会议的成果——包括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¹⁴——和国际协定中所载的目标，承认依然亟需为实现这些目标而采取行动。

² 同上，附件二。

³ 大会 S-19/2 号决议，附件。

⁴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

⁵ 同上，决议 2，附件。

⁶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报告，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墨西哥蒙特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2.II.A.7），第一章，决议 1，附件。

⁷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报告，1994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6 日，巴巴多斯布里奇敦》（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4.I.18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一。

⁸ 同上，附件二。

⁹ 《审查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巴巴多斯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国际会议的报告，2005 年 1 月 10 日至 14 日，毛里求斯路易港》（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5.II.A.4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一。

¹⁰ 同上，附件二。

¹¹ 见“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报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补编第 9 号》（E/2001/29-E/CN.17/2001/19），第一.B 章，第 1-32 页。

¹² 世界减灾会议的报告，2005 年 1 月 18 日至 22 日，日本兵库神户（A/CONF.206/6），第一章，决议二。

¹³ 大会第 55/2 号决议。

¹⁴ 大会第 60/1 号决议。

6. 许多代表强调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以及气候变化问题是相互紧密联系的，需要以综合的方式进行解决，并同时虑及经济、社会和环境问题，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上所确定的相关部门政策相互交叉的问题，以及特定的国家、次区域和区域情况和法律框架。

7. 考虑到非洲、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所面临的发展挑战，也强调了这些国家的特定需求。

8. 将对性别问题的考虑——特别是妇女在各级管理和决策中的角色——纳入主流，被视为执行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等相互联系的问题的必要条件。

A.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

9. 代表们认识到，能源问题对于可持续发展、消除贫困和实现国际议定的各项发展目标至关重要，《千年发展目标》的实现和《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的实施必须大幅加快。代表们普遍认为，获取可靠、可负担得起、经济上可行、为社会所接受和无害环境的能源服务是至关重要的，对发展中国家来说尤其如此。代表们普遍认为，需要通过开发先进、清洁、高效、可负担得起和具有成本效益的能源技术——包括先进和清洁的矿物燃料技术和可再生能源技术——使能源供应进一步多样化。

10. 代表们就有关矿物燃料及其在能源结构中的作用问题进行了大量讨论。虽然人们强调矿物燃料在未来数十年依然将在能源供应中发挥主导作用，但某些国家强调说，应竭尽全力将能源结构多样化，并更加注重快速提升可再生能源在能源结构中的份额。

11. 一些国家强调，尽管有必要大量提升可再生能源的全球占比，以增加其对总体能源供应的贡献，但它们除了承认国家和自愿性区域目标和倡议的作用之外，还希望在此方面设定具有时限的目标。事实证明，提及有时限的目标，成为无法达成协议的领域之一。

12. 还有代表提出要发展碳捕获和加强石油回收技术，发达国家要加快其在促成温室气体减排方面的进展。

13. 许多国家强调，需要更好地利用有效的政策工具，确保能源政策能支持发展中国家消除贫困的努力，并需要将多样化的能源政策纳入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减贫战略和国家发展计划中。

14. 代表们认为，改善市场信号、消除市场扭曲、进行税务重组且逐步消除所有不适当的补贴、并虑及发展中国家的特定需求和条件，可以促进与可持续发展相兼容的能源系统并将对国家发展的影响降至最低。

15. 代表们普遍认识到，需要加快贫困人口对可持续能源服务的获取，包括可持续农村供电方案，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非洲国家——的农村和边远区域，并认识到需要采取激励措施来鼓励公私部门加大投资，以提供可持续的、改良的能源服务和基础设施，特别是服务于城市、城市周边和农村地区的贫困人口，并特别关注到妇女。

16. 代表们承认，提高能效需要加速开发、传播和使用更加有效的能源技术——尤其要关注通过更好地利用发电能力、热电联供、降低能源传输损耗，来提高电力和供暖部门的效率和生产力；需要进行需求管理、燃料转换、热回收、联网和国家电网、建立电力库和增加电力贸易。其中将包括在国家一级促进能效政策和方案，包括能源审计计划和认证、系统优化、提升用具和装备性能以及对家用、商用和工业部门用途产品的标记。

17. 促进和加强节能建筑规范并鼓励对改善公共、居民和商业建筑的绝缘、采光和自然通风的措施予以经济和技术支持，包括将能效问题纳入国家采购政策和程序中，并提高工业部门的效率，包括油和气的提炼、加工、储存、装载、分配和运输，代表们还强调需减少天然气的燃烧和泄漏。

18. 一些国家提议启动一个进程，最终达成一项关于能效的国际协定，其中包括信息分享、研究、监管合作、教育、培训和财务等问题。其他国家则仅希望促进在这些问题上的国际合作。未就启动一个正式协定进程的问题达成任何共识。

19. 一些国家赞成将核能作为一种能够满足能源安全需求且能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的能源。另一些国家不愿开始讨论这一问题，指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持发委）第九届会议决定中的提法依然有效，讨论中的案文提到了清洁和先进的能源技术，有些国家认为这些清洁和先进技术中包括了核能。许多国家对核安全问题和放射性废料的管理问题表示担忧，虽然近年来在这些领域取得了明显进展。

20. 虽然代表们认识到未来数年中在持发委范围内对能源问题进行一次具体审查是有益的，但关于进行此类审查的人员、方式、时间和细节却有相当大的分歧。有人认为应在 2010 年和 2014 年用 1 天或 2 天的时间专门监测和跟踪了解关于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各项决定的执行情况及执行手段。其他国家提出了更加正式和具体的审查安排，但关于此类审查的实施及其方式尚未做出决定。

21. 主席拟议的决定案文包括就有待代表团最终议定的一系列问题采取的行动，以增强区域、次区域和国际合作，其中包括改善城市、农村和边远区域的能源获取情况；促进能源的调动并增强能源可得性和能源效率；支持在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框架下实施能源政策；开发和部署可再生能源技术和包括清洁矿物燃料技术的先进能源技术；加强关于包括生物燃料在内的生物能源的举措；执行国家和区域节能方案，包括现代节能技术的投资和转让；加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秘书处的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加强国家和区域能源机构间的合作；鼓励区域和国际金

融机构扩大支持，全球环境基金则继续支持能源效率、节能、可再生能源和先进能源技术；在能源的生成、传输和分配领域进行合作；支持国家对节能装置和消费者设备采用标准和标记的做法；改善能源生产和运输基础设施，包括管线、传输和分配设施；改善与能源市场相关的技能、透明度和信息并加强能源生产国与销售国之间的区域和国际对话和谅解。

B. 工业发展

22. 代表们认识到工业发展对经济增长、消除贫困和创造就业以及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议定的发展目标至关重要。以持续和综合的方式对自然资源基础进行管理对可持续发展而言非常重要。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并提高技术创新，可以提供减少成本、提高竞争力和就业的机会，也可以将经济增长与环境恶化脱钩。在此方面，企业和产业的角色非常重要。国际融资和技术合作及转让对发展中国家、其企业和产业促进采取更加清洁和有效的技术是非常重要的。工业发展与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进一步融入全球经济密切联系在一起。

23. 主席拟议的决定案文包括就有待代表团最终议定的问题采取的行动，如建立一个可持续工业发展的有利环境；增强国内环境治理；采取改良的环境管理做法和环保技术；增强用于基础设施的技术和财政资源；支持用于可持续工业发展的技术改良；增强产业对自然资源 and 能源的有效和可持续的使用；加强小型和中型企业的业务能力；促进包括生态旅游在内的可持续旅游业；通过自发性创新管理和汇报做法改善社会和环境性能；提升公私法人自发的环境和社会责任及问责制；提倡所有国家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模式并提倡企业和消费者采取有效的自发行动来增强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

24. 关于次区域、区域和国际合作的讨论包括审议下述有待最终议定的行动：有否必要继续鼓励国际社会继续支持发展中国家进行关于环境影响评估的能力建设；通过充分致力于马拉喀什进程而追求在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模式方面取得进展；通过减少或酌情消除关税——包括减少或消除关税高峰和关税升级——及非关税壁垒而改善发展中国家重要产品的市场准入；努力成功完成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多哈回合谈判；支持发展中国家与贸易相关的能力建设；支持以共同议定的优惠条件包括减让和特惠条件进行技术转让；加强南北、南南和三方技术合作及促进和传播与包括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内的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和投资机会有关的活动。

C. 空气污染/大气层

25. 空气污染对生活质量，尤其是对人类健康、环境 and 经济存在严重不利影响。因此，需要以综合方法来处理室内和室外的空气污染问题，其中要考虑相关的环境、经济和社会后果。减少污染工作最好能融入到国家发展规划进程中。使用传统的生物质烹调 and 取暖法所产生的室内空气污染是与贫困相关的问题，对家庭/

地方一级的影响最为强烈，对发展中国家的妇女和儿童尤其如此。工业和各种形式的运输都可能是空气污染的重要成因。

26. 主席拟议的决定案文包括就有待代表团进一步议定的若干问题采取的行动，如必须在烹调和取暖方面加快从生物质的低效使用向清洁能源、技术及用具过度；制定可持续的城市和用地规划战略；提倡制定国家和区域空气质量标准；通过制定各种排放源的排放限值来减少空气污染；通过利用清洁燃料和技术改善城市空气质量；提倡使用污染性较低的公共和轨道交通系统；鼓励转用更加节约燃料/节能的车辆；鼓励改进有关车辆的检查和保养要求；提高燃料和车辆效率，使用减少排放的技术；改善有关室内空气污染源及其健康影响的信息；改善数据的收集、汇编和分析；提供财政和其他资源，支持处理不良健康影响的方案，并加强有效方法和最佳做法及合作伙伴关系，以减少室内空气污染。

27. 主席拟议的决定案文还包括就有待代表团进一步议定的若干问题采取的行动：加强区域、次区域和国际合作，以改善空气质量和控制跨界空气污染，且鼓励在自愿基础上分享跨界空气污染的处理经验；提高在收集、管理和传播可靠和最新科学数据方面的合作；提倡减少空气污染、减少使用消耗臭氧层物质和改善空气质量的政策；实施多边环境协定；批准或加入《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¹⁵ 和《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¹⁶ 及其修正案；在《蒙特利尔议定书》的框架下解决非法贩运消耗臭氧层物质的问题；通过卫星、航空和现场监测系统加强对地球大气的系统观测；逐步结束含铅汽油的尚余用途，努力减少燃料中的含硫量，并酌情支持国际监测方案。

D. 气候变化

28. 气候变化被视为全球可持续发展的挑战，涉及重大的社会、经济和环境问题。许多人认为，最近气候小组关于气候变化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的调查结果值得关注。气候变化影响所有国家，但对发展中国家，尤其是非洲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影响格外严重。这些国家由于风险较大、手段匮乏、适应气候变化影响的能力有限而格外脆弱。各国注意到人类活动对气候变化的促成作用，强调国际社会需根据《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¹⁷ 立即予以关注并采取进一步行动，同时认识到社会和经济发展和消除贫穷是发展中国家的最高优先事项。《气候公约》是应对气候变化问题的关键文书。持发委的审议是为了补充和支持——而不是重复——《气候公约》及其《京都议定书》¹⁸ 的工作。

¹⁵ 见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513 卷，第 26164 号。

¹⁶ 同上，第 1522 卷，第 26369 号。

¹⁷ A/AC.237/18 (Part. II) /Add.1 和 Corr.1，附件一。

¹⁸ FCCC/CP/1997/7/Add.1。

29. 各国之间的一个关键分歧就是哪些问题最好在《气候公约》内进行讨论，哪些应由持发委处理。未能达成协议之处包括：吁请特别关注有关“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的《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原则 7，讨论可在《气候公约》框架下作出的承诺，提及 2012 年之后的安排问题，确认其他可用于缓解气候变化的新财政资源，在每个政策项目下提出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和财政资源的问题，发达国家制定保险计划将发展中国家的气候变化影响降至最低，提出可持续生产和消费模式以及加强《京都议定书》与《蒙特利尔议定书》之间就属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温室气体问题进行的对话。

30. 主席拟议的决定案文包括就有待代表团进一步议定的若干问题采取的行动，如继续支持发展中国家——包括通过提供经济和技术援助方式——来解决其适应气候变化的挑战和优先事项，尤其是要支持非洲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支持发展中国家的早期预警、风险管理以及减灾和应对措施；将吸取的教训以及从降低灾难风险活动中总结的经验纳入适应措施；支持发展中国家减少由砍伐森林和森林退化所造成的排放，提倡可持续地管理、保存和增强碳汇和碳吸收库。

31. 许多国家强调，根据《气候公约》原则——包括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和量力而行的原则——履行《气候公约》所规定的承诺和义务，并实现将大气中温室气体浓度稳定在可以防范人类对气候系统的危险干预水平这一最高目标非常重要，尽管如上所述，某些国家反对在本案文中特别提及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

32. 各代表团就开发和传播先进能源技术——包括清洁矿物燃料技术、节能技术和水能、地热能、风能、生物能（如生物燃料）、太阳能、氢能等可再生能源技术和其他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技术以及其他有助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的技术——达成了广泛共识，其途径包括私营部门的参与、以市场为导向的方法以及有利的公共政策和国际合作。

33. 代表们普遍承认，仍需探讨新技术和新兴技术——如碳捕获和碳储存及其他矿物燃料的减排技术——的技术和经济可行性及环保性，尽管某些国家表示，仍对此类技术的成熟性和可行性感到担忧。

34. 各代表团也普遍认为，需通过促进可持续的经济增长、加速向低温室气体排放经济的过度度和加强适应能力及响应措施，以形成一项长期战略，对气候变化做出综合反应。

35. 各代表团还普遍认为，重要的是要提高社区对与气候变化相关的灾害的抗灾能力以及加强和支持在此方面做出的努力，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在此方面的努力。提高抗灾能力的途径包括通过养护和恢复红树林和珊瑚礁、重新造林和恢复牧场、保护沿海地区和鱼类等海洋资源、综合水资源治理等活动，保护自然资源和养护生态系统及其提供的服务。

36. 关于气候变化的区域、次区域和国际合作的讨论内容包括建立和/或健全区域气候观测系统和网络；加强对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国家体制能力建设的国际支持，以促使其有效参与清洁发展机制和联合执行进程；加强现有适应活动的供资机制；加强在研究、开发和示范举措中的南北、南南和三边合作，加强关于属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温室气体的对话。

E. 相互联系、相互交叉的问题和执行手段

37. 许多国家强调，要以综合方式来处理四个专题，以均衡方法来处理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基础，提高效率，影响生活方式的改变并协助实现相辅相成的政策备选办法和行动。相互交叉的问题需要纳入政策方针、方案和发展合作活动的主流，包括通过大众参与的方式进行，特别是要让妇女在决策中发挥重要作用。执行手段对化承诺为行动至关重要。

38. 主席拟议的决定案文包括就有待代表团进一步议定的若干问题采取的行动，如确保能源、工业、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计划和战略纳入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和其他政策框架中；加强在公共和私营部门各个级别的善政；实施全球伙伴关系来发展和加强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上所产生的势头；促进南北、南南和三边合作；与所有利益攸关方和主要团体建立伙伴关系/自愿举措；创造有利的投资环境；鼓励私有国际资本的流动和公私伙伴关系；促进更多外国直接投资的流动；确保投资和贸易政策的非歧视性；争取多哈回合的贸易谈判早日结束并形成以发展为导向的成果；推动和全面实施《巴厘技术支助和能力建设战略计划¹⁹》；再次重申实现在 2015 年年底前普及初等教育的目标的重要性；促进在可持续发展各个领域的社会性别平等主流化；将健康问题——包括最弱势群体的健康问题——纳入到各项战略、政策和方案中，承认并酌情利用《21 世纪议程》所确定的九个主要群体的知识和经验。

39. 虽然会议无法就所有的执行手段全面达成协商一致，但所有四个专题领域的关键构成部分包括：需调动公共和私营部门的财政资源，提高对可再生能源、节能、清洁矿物燃料和其他能源的官方发展援助、小额贷款和创新性供资；在各级创造一个积极的投资气候来吸引私人资本；鼓励转让和传播包括先进清洁矿物燃料技术在内的清洁能源技术；在研究和开发方面鼓励投资和加强公私伙伴关系；促进开发资源基础设施的外国直接投资；鼓励各国际金融机构提高其在发展中国家的供资水平；鼓励对新的和更加高效的生产设施和产品的投资；加强在能力建设上的投资；加强小型企业家获得贷款，包括小额贷款的机会；加强监测、建立和更新排放清单的能力；促进适应和减缓技术的开发、示范和部署、关于研究气候变化影响的能力建设和对技术能力的培训，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

¹⁹ UNEP/GC.23/6/Add.1 和 Corr.1，附件。

《毛里求斯执行战略》的后续行动和进一步执行

40. 主席拟议的决定案文包括就有待代表团进一步议定的若干问题采取的行动，如全面有效地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巴巴多斯行动纲领）²⁰ 和《毛里求斯执行战略》²¹ 所通过的承诺、方案和目标；促进与持发委的作用和任务一致的伙伴关系倡议的执行；鼓励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进一步将《毛里求斯执行战略》主流化，并促请捐助方、金融机构和金融机制审议相应的方式，以简化和完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获得财政资源的途径。

非洲

41. 关于对非洲采取的措施未达成协议，但各国支持有必要执行非洲国家的优先行动，这些优先行动包括：提供可负担得起的、无害环境的能源服务，开发基础设施，改善空气污染状况及提高数据收集和观察的能力，促进对于旱和荒漠化等气候变化影响的适应；增加财政和技术援助及资源，以支持非洲议定的行动纲领的执行和区域执行，支持执行有关科技、减少灾害风险和水电开发方面的计划。

审查工作和后续行动

42. 关于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等相互联系的问题的审查工作和后续行动未达成协商一致意见。

²⁰ A/CONF. 167/9, 附件二。

²¹ 《审查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巴巴多斯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国际会议的报告，2005年1月10日至14日，毛里求斯路易港》（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5.II.A.4和更正），附件二。

附件

主席拟议的决定案文

加快执行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气候变化的政策选择和切实措施

1. 强烈重申我们对载于《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a 的《里约原则》，特别是关于“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的原则 7 以及全面执行《21 世纪议程》、^b 《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c 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d 的承诺；
2. 进一步重申《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e 《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巴巴多斯宣言》^f 和行动纲领、^g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宣言》^h 和毛里求斯战略》、ⁱ 《2001-2010 十年期布鲁塞尔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j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各项决定、^k 《2005-2015 年兵库行动框架：建立国家和社区的抗灾能力》；^l

^a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b 同上，附件二。

^c 大会 S-19/2 号决议，附件。

^d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2，附件。

^e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报告，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墨西哥蒙特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2.II.A.7），第一章，决议 1，附件。

^f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报告，1994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6 日，巴巴多斯布里奇敦》（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4.I.18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一。

^g 同上，附件二。

^h 《审查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巴巴多斯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国际会议的报告，2005 年 1 月 10 日至 14 日，毛里求斯路易港》（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5.II.A.4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一。

ⁱ 同上，附件二。

^j 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报告，2001 年 5 月 14 日至 20 日，比利时布鲁塞尔（A/CONF.191/13），第一章，第 10-67 页。

^k 见“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的报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补编第 9 号》（E/2001/29-E/CN.17/2001/19），第一.B 章，第 1-32 页。

^l 世界减灾会议的报告，2005 年 1 月 18 日至 22 日，日本兵库神户（A/CONF.206/6），第一章，决议二。

3. 忆及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m
4. 重申实现国际议定的各项发展目标的承诺，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和自 1992 年以来的主要联合国会议的成果和国际协定中所载的目标，并认识到依然亟需为实现这些目标而采取行动；
5. 重申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应继续成为联合国系统内关于可持续发展的高级别委员会，并作为一个论坛来审议将可持续发展的三个方面进行整合的相关问题；
6. 重申仍需将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环境保护作为相辅相成的可持续发展的支柱进行整合，而消除贫困、改变不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模式、保护和管理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自然资源基础是可持续发展的最高目标和必要要求；
7. 认识到非洲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求；
8. 强调需为冲突后国家和正从自然灾害中恢复的国家实现发展目标提供持续、协调和有效的国际支持；
9. 忆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3 年 7 月 25 日关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今后的工作方案、安排和方法的第 2003/61 号决议。
10. 注意到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的成果，其中确定了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等专题组面对的障碍和制约因素、吸取的教训、最佳做法和今后面临的挑战；
11. 注意到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对推动执行《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所做出的贡献；
12. 决定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政策决定；
13. 决定吁请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在现有资源内，通过自愿捐款的方式，并邀请国际金融机构和其他国际组织，酌情与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采取如下行动；
14. 决定吁请各国政府在各个级别把性别平等问题，特别是妇女在管理和决策中的作用纳入主流，这对于执行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等相互联系的问题至关重要。

A.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

15. 能源对于可持续发展、消除贫困和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议定的发展目标至关重要。要应对各种挑战、实现我们在约定时限内实现《千年发

^m 大会第 60/1 号决议。

展目标》的雄心，亟需大幅加快《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的实施。获取可靠、可负担得起、经济上可行、为社会所接受和无害环境的能源服务是至关重要的，对发展中国家来说尤其如此。一方面矿物燃料将在未来数十年的能源供应中继续发挥重要的作用，一方面要竭尽全力将能源结构多样化。

16. 采取行动：

(a) 通过开发先进、清洁、高效、负担得起和具有成本效益的能源技术，包括先进和清洁的矿物燃料技术和可再生能源技术，如酌情开发水能、地热、风能、太阳能、氢能、潮汐和海洋能及生物能（如生物燃料），并将其以共同议定的减让性条件转让到发展中国家，进一步将能源供应多样化；

(b) 以一种紧迫感大幅提升可再生能源的全球占比，以提高其对总体能源供应的贡献，并认识到国家和自愿性区域目标及倡议的作用，确保能源政策有助于发展中国家消除贫困的努力，并定期进行数据评估，以审查在此方面取得的进展；

(c) 迫切需要根据《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和国家计划大幅提升可再生能源在能源结构中的全球占比，根据情况，可再生能源可包括太阳热能、光伏能、包括生物燃料的生物能、风能、水能、潮汐能、海洋能、地热能和其他形式的可再生能源；

(d) 更多地使用有效的政策工具，如酌情使用自愿性的国家、国家以下各级或区域目标、方案和指标，以提高能源的获取、能效和可再生能源的占比；

(e) 通过使用改良的市场信号、消除市场扭曲，包括改革税制和逐步淘汰所有有害补贴以反映其环境影响，消减市场扭曲的政策将推动符合可持续发展要求的能源系统，这些政策应充分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具体需要和条件，力求把对国家发展的影响降至最低；

(f) 酌情逐步淘汰在此领域阻碍可持续发展的补贴，并充分考虑各个国家的具体情况 and 不同发展水平，并考虑其不良影响——尤其是对发展中国家的不良影响。

17. 获取能源应包括采取以下行动：

(a) 需要加快贫困人口获取可持续能源服务，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非洲国家的农村和偏远地区；

(b) 确保能源政策有助于发展中国家消除贫困的努力；

(c) 对尚未这样做的国家而言，将能源获取和能源多样化政策纳入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减贫战略和国家发展计划；

(d) 在国家和地方一级促进可持续的农村供电方案；

(e) 采取激励措施来鼓励公私部门增加投资，提供可持续的改良的能源服务和基础设施，特别是在城市、城市周边和农村地区的贫困人口，尤其要关注妇女；

(f) 开发能源储存技术、传输基础设施和能源运输基础设施，包括石油和天然气管道和电力联网；

(g) 加快从生物物质的低效使用向清洁能源、技术及烹饪和取暖设施的过渡，支持传播改良的生物物质技术并为转用清洁燃料和技术提供激励措施；

(h) 酌情将提高对可再生能源的利用、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提高对包括先进和清洁矿物燃料技术在内的先进能源技术的依赖以及传统能源的可持续利用结合起来，可较长期地满足为实现可持续发展而日益增长的能源服务需求；

(i) 促进公众参与，加强妇女和青年人在各个级别能源政策和方案的决策、规划、设计和执行中的作用；

(j) 减少灾害风险、加强能源基础设施的抗灾能力；

(k) 在国家一级鼓励形成有利的环境和加强监管框架，改善国家能源市场的职能、透明度和信息。

18. 促进能效效应包括采取以下行动：

(a) 加快高效节能技术的开发、传播和部署；

(b) 通过更好地利用发电能力、热电联供、降低能源传输损耗、需求管理、燃料转换、热回收、联网或国家电网、建立电力库和增加电力贸易来提高电力和供暖部门的效率和生产率；

(c) 加强区域间合作，以建立更加高效和强大的区域电力市场；

(d) 在国家一级促进节能政策和方案，包括能源审计计划和认证、系统优化、用具和装备性能以及对家用、商用和工业部门用途的产品标记；

(e) 在国家一级促进和加强节能建筑规范，鼓励对改善公共、居民和商业建筑的绝缘、采光和自然通风的措施予以经济和技术支持；

(f) 在国家一级，促进将能效问题纳入公共采购政策和程序；

(g) 在国家一级提高消费者对能效和节能举措的认识并促进公共参与；

(h) 在油气的提炼、加工、储存、装载、分配和运输过程中提高效率，包括减少天然气的燃烧和泄漏；

(i) 促进关于能效问题的国际合作，包括信息分享、联合研究、教育、培训和融资；

(j) 在工作场所通过工人和雇主联合行动提倡采取能效和节能措施；

(k) 提高工业部门的能效。

区域、次区域和国际合作

19. 采取行动：

(a) 酌情加强国际、区域、次区域合作，以执行持发委第十五届会议关于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决定和其他相关决定；

(b) 适时加强区域/次区域安排，以提高在城市、农村和偏远地区的能源获取，推动对资源的调动并提高能源可得性、效率、能力建设、知识的创造和分享并提供地方能源服务，尤其是关注妇女和青年的需要；

(c) 支持发展中国家在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国家发展计划、以及执行持发委第十五届会议关于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决定和其他相关决定的框架下，在执行相关能源政策方面做出的国家和区域努力；

(d) 促进在包括清洁矿物燃料技术在内的可再生能源技术和先进能源技术的开发和部署中形成国际和区域合作，鼓励促进能力建设的国际和区域合作，其方式可以是包括南北合作、南南合作和三边合作；

(e) 加强对执行国际和区域节能方案的支持，这些方案包括在无害环境、具有成本效益且为社会所接受的现代节能技术方面的投资和转让；

(f) 鼓励和加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秘书处促进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在促进能源可持续性方面的工作，包括通过加强与国际金融机构、国际机构、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的方式；

(g) 加强国家和区域能源机构关于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合作，并鼓励在研究和开发方面进行网络协作，包括推广网络实验室和英才中心的方式；

(h) 在国家和区域一级支持强大的和可持续的能源体系，维护和改善能源生产基础设施和运输设施，包括管线、传输设施和分配设施；

(i) 酌情提高和促进在能源形成、输送和分配领域的区域合作，包括通过可持续地开发和使用区域水电潜力、电网联网、石油和天然气管道和跨界能源贸易；

(j) 鼓励区域和国际金融机构扩大支持、全球环境基金继续支持能效、节能、可再生能源和包括清洁矿物燃料技术在内的先进能源技术，并便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对供资的获取；

(k) 促进在开发可持续的节能多式联运系统方面的投资和伙伴关系，以提供安全、可负担得起和高效的运输服务；

(l) 与区域和国际金融机构——包括区域开发银行——建立伙伴关系，以推动能源获取、能源效率、节能、可再生能源技术和包括清洁矿物燃料技术的先进能源技术及财政资源的分配；

(m) 增加对各国努力采用节能用具和消费者设备标准和标记及酌情统一测试和认证方法的国际支持；

(n) 鼓励就消除发展中国家倾弃有毒能源废物和过时产品的有效方法和途径进行合作；

(o) 加强旨在形成和促进国际生物能源合作的举措，以确保生物能源的生产和使用是可持续的，并考虑到食物安全和生物能源生产之间充分的平衡，同时要确保根据国情可持续地利用自然资源；

(p) 改善与能源市场有关的职能、透明度和信息，以提高供需情况的稳定性和可预测性；

(q) 加强区域与国际对话以及能源生产国与消费国之间的谅解；

(r) 加强在执行与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相关的大会决议方面的国际合作。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后续工作

20. 决定在不影响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通过的方案、安排和工作方法的情况下，于 2010 年和 2014 年专门投入一段时间（期限由主席团提前决定），并以 1 或 2 天作为基准，来监测和跟踪了解《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持发委第九届会议和第十五届会议关于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各项决定的执行情况及执行手段。

执行手段

21. 采取行动：

(a) 调动来自公私部门的财政资源、业已增加的官方发展援助、小额贷款和创新性供资，用于可再生能源、能效、清洁矿物燃料和其他能源；

(b) 在各级创造积极的投资气候，吸引私人资本投资于能源项目；

(c) 鼓励包括清洁的先进矿物燃料技术的清洁能源技术的转让和传播；

(d) 鼓励开发碳捕获和储存及加强石油回收技术，而发达国家要加快其在促进温室气体减排方面的进展；

(e) 在关于包括清洁矿物燃料技术在内的先进新能源技术的研发工作方面增加投资并加强公私伙伴关系；

(f) 支持和促进使用清洁的液化和气化矿物燃料，包括通过为液化天然气和气液转化贸易创造适当的投资环境，并开发全球的液化天然气/气液转化市场以增加对清洁的矿物燃料能源的获取；

(g) 促进外国直接投资用于开发包括矿物燃料在内的资源基础、生物燃料和其他可再生能源的可持续生产和使用；

(h) 支持通过国家一级能力建设来建立和进一步发展能源服务公司；

(i) 鼓励国际金融机构增加其在发展中国家的供资，以提高在地方和国家电网中的能效，包括减少在输电和配电网络中的电力损耗。

B. 工业发展

22. 工业发展应在可持续发展、《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和实施《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的背景下加以处理，其对于经济增长、消除贫困、创造就业和实现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议定的发展目标至关重要。以可持续和综合的方式管理自然资源基础对于可持续发展非常重要。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和增强技术创新为减少成本、提高竞争力和就业以及将经济增长和环境恶化脱钩提供了机会。在这方面，企业和产业的角色非常重要。国际融资和技术合作及转让对推动发展中国家采用清洁、高效的技术非常重要。工业发展与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在日后融入全球经济有着紧密的联系。

23. 采取行动：

(a) 制订国家政策框架，适当时可包括立法和监管手段，为可持续的工业发展和多样化、私营部门投资、增强的国内环境治理、采用改良的环境管理做法和无害环境技术创造有利环境；

(b) 加强对技术和财政资源的调动，用于促进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工业发展的基础设施；

(c) 支持可持续工业发展的技术升级，除其他外，包括通过现有国家和国际投资基金，对标准、测试和认证机构进行能力建设及加强在研发方面的产学合作；

(d) 加强工业部门对自然资源和能源的高效和可持续的利用，良好的化学品管理，消除污染，废物的最小化、回收和再利用，包括酌情提供经济和技术援助，特别是为发展中国家提供这种援助；

(e) 加强企业——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中小型企业——处理不可持续的工业做法和实施支助性管理方法的能力，包括通过让其更为便利地利用贷款和信贷方案，为清洁生产方案和清洁生产中心——如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清洁生产中心和大学及其他高等教育机构——提供经济和技术支持；

(f) 邀请企业和工业部门通过自发创新管理和汇报做法，除其他外，包括环境管理体系方法来改善社会和环境性能；同时考虑到《全球汇报计划》等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的其他相关协定和指南，并适时使用创新性可持续产品开发过程的生命周期分析等科学方法；

(g) 鼓励制定和修改自愿性的公私企业环境和社会责任及问责举措，其中要考虑到《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工作的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¹⁹ 和《全球契约》²⁰ 等；

(h) 促进各国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模式，其中发达国家要发挥带头作用，而所有国家均从该进程中受益；除其他外，包括：3R 举措（减少、再利用、回收利用）、鼓励转变生活方式的教育和提高认识活动、深化关于节约资源技术的研究和调整、技术创新和合作，特别是要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需求和能力；

(i) 促进包括生态旅游的可持续旅游业，并在此方面支持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内的发展中国家的努力；

(j) 鼓励政府、地方当局、企业和工业部门、科技群体、工人和工会、农民、非政府组织、妇女、青年、土著人民、地方社区和其他关键利益攸关方之间加强合作和对话，以促进企业和消费者为增强可持续消费和生产以及充分、自由选择和生产性就业和体面工作而采取的有效的自愿性行动；

(k) 增强对海洋资源、基于珊瑚礁生态系统的渔业、水产养殖业、海产加工业等的可持续利用和管理，并支持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此方面做出的努力。

次区域、区域和全球国际合作

24. 采取行动：

(a) 鼓励国际社会继续对发展中国家的环境影响评估能力建设予以支持，并酌情包括对国家和区域计划和方案的战略性环境评估，并在此方面在地方、国家和任何区域一级为发展中国家提供相互议定的支持；

(b) 通过对《马拉喀什进程》及其工作组做出充分承诺，力求在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模式领域取得进展；

(c) 通过减少或酌情消除关税——包括减少或消除关税高峰和关税升级——及非关税壁垒，改善发展中国家重要产品的市场准入，从而促使发展中国家充分利用其比较优势，同时努力实现世贸组织多哈回合谈判的成功结束；

¹⁹ 国际劳工大会第八十六届会议（1998）年通过。

²⁰ 秘书长于 1999 年 1 月倡议。

(d) 支持在发展中国家进行与贸易相关的能力建设，包括关于简化海关程序、促进贸易和质量控制的能力建设；

(e) 增强发展中国家制订、执行和实施法规、准则和标准的能力；

(f) 支持以相互议定的优惠条件——包括减让性条件和特惠性条件——进行技术转让，特别是无害环境技术，并调动财政资源用于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工业发展；

(g) 加强南北、南南和三边技术合作，包括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联合研发；

(h) 加大对于包括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在内的发展中国家有关贸易和投资机会的宣传和传播活动的国际支持，包括相关联合国机构的支持。

执行手段

25. 采取行动：

(a) 鼓励在新的和更加高效的生产设备和产品上的投资及清洁技术的采用和使用；

(b) 加强在能力建设——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能力建设，以及在教育和技能培养上的投资，以增强产业技能基础，从而提高妇女和青年在非歧视基础上获得就业和创业的机会，并在适用于相关产业重组时减少所有的负面社会冲击；

(c) 通过增加小企业家获得信贷——包括小额融资——的机会，促进创新和创业，从而支持妇女、青年和地方社会参与到工业企业活动中。

C. 空气污染/大气层

26. 空气污染对生活质量，尤其是对人类健康、环境和经济具有严重的不良影响。因此，需要以综合方法来应对室内和室外的空气污染问题，这种方法要考虑到相关的环境、经济和社会后果。缓解污染工作最好能纳入到国家发展规划进程中，由于使用传统的生物质烹调 and 取暖而产生的室内空气污染是与贫困相关的问题，对家庭/地方一级的影响最为强烈，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妇女和儿童。工业和各种形式的运输可能是空气污染的重要成因。

27. 采取行动：

(a) 增强对室内空气污染源及其健康影响——尤其是对妇女、儿童和工人的影响——的信息传播，完善这方面的知识，并提供财政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应对不良健康影响的方案和其他活动，包括在发展中国家进行的关于各种室内空气污染的公众宣传活动；

(b) 酌情效仿和推广成功的方法、最佳做法和伙伴关系来减少室内空气污染——如清洁室内空气伙伴关系，并优先关注改善空气质量的切实举措；

(c) 必须在烹调和取暖方面加快从生物质的低效使用向清洁能源、技术及用具过渡，支持努力推广业经改良的生物质利用技术，并采取激励措施，鼓励改用清洁燃料和技术；

(d) 制定可持续的城市和土地使用规划战略，这些战略要综合考虑可持续的城市运输体系、工业厂址选择和废物处理的地点选择和设施；

(e) 酌情在考虑到世界卫生组织空气质量指南的情况下促进制订国家和区域空气质量标准；

(f) 加强对排放的控制，包括酌情制定各种排放源的排放限值，来减缓空气污染，除其他外，包括通过对热电厂进行现代化和升级、提高矿物燃料提取和加工的效率，以及减少运输过程中的天然气燃烧、泄漏和排放；

(g) 通过使用清洁能源和技术改善城市空气质量；

(h) 扩大包括清洁矿物燃料在内的先进能源技术和可再生能源技术的使用，支持促进清洁能源和生产技术的市场开发；

(i) 改善对数据的收集、汇编和分析，以及测量和监测空气污染及其对人类健康的影响的能力；

(j) 提倡污染较低的公共和轨道交通系统；

(k) 鼓励加强对所有车辆的检查和保养要求；

(l) 鼓励公私部门转换使用更加节约燃料/能源的车辆，包括酌情对此进行立法；

(m) 制定和执行国家标准以及市场和非市场的激励措施，改善燃料和车辆效率，并使用减排技术。

区域、次区域和国际合作

28. 采取行动：

(a) 酌情采取一种将监测、减少、研究或政策制定以及区域经验分享妥善结合的方法，加强区域和次区域合作，以改善空气质量，控制人为或自然跨界空气污染而进行的合作，并鼓励各国在相关的区域和次区域框架以及相关国家议定的机制下开展合作；

(b) 鼓励自愿分享应对跨界空气污染的区域和次区域经验，如联合国欧洲经委会关于《远距离跨界空气污染公约》和《亚洲特大城市空气污染》项目；

(c) 加强有关收集、管理和传播最新有效的科学数据和旨在改善空气质量方面的次区域、区域和最新有效的最佳技术；

(d) 提倡减少空气污染和减少消耗臭氧层物质的使用和提高空气质量的政策，牢记此类政策还可具有解决气候变化问题的协同效益；

(e) 鼓励相关国际机构之间加强合作，在适当时共同努力，以执行多边环境协议；

(f) 邀请成员国在尚未成为缔约方的情形下考虑批准或加入《保护臭氧层维也纳公约》、¹⁹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²⁰ 及其修正案；

(g) 支持在《蒙特利尔议定书》框架下解决非法贩运消耗臭氧层物质的措施；

(h) 利用卫星、航空和现场监测系统加强对地球大气层的系统观测，以及增加科技合作，如提供观测结果供所有国家，特别是供发展中国家使用；

(i) 适时支持国际监测方案，如全球对地观测分布式系统和全球气候观测系统；

(j) 支持逐步结束含铅汽油的尚余用途的全球清洁燃料和车辆伙伴关系，努力降低燃料中的硫含量，支持清洁室内空气伙伴关系和减少燃煤公用事业的水银排放的全球水银伙伴关系等举措，并为希望替换汽油中的甲基叔丁基醚的国家提供援助。

执行手段

29. 采取行动：

(a) 尤其通过私营部门的参与，促进以相互议定的优惠条件——包括减让性条件和特惠性条件——转让可负担得起的高效无害环境技术，用于清洁的运营车辆、交通管理和包括先进清洁矿物燃料在内的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和替代能源；

(b) 邀请捐助方在《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的下一次补充资金中，继续提供资金；

(c) 加强能力建设、体制建设，并发动私营部门和所有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改善空气质量的工作，同时要考虑到发展中国家，尤其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情况和需求；

(d) 援助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进行能力建设，以监测、建立和更新排放清单，测量和评估空气污染的影响并推动关于空气排放的信息交换；

¹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513 卷，第 261164 号。

²⁰ 同上，第 1522 卷，第 26369 号。

(e) 促进在开发可持续的节能多式联运系统方面的投资和伙伴关系；

(f) 发展中国家的自然空气污染严重，特别是灰尘、沙尘暴、森林大火和火山灰，鼓励国际组织和捐助国通过关于早期预警、监测和防范措施的能力建设，扩大对发展中国家的支持；

(g) 支持开发适当的技术和措施，减少废物燃烧和焚化所造成的排放；

(h) 便利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无害环境和可负担得起的废物管理、处置和回收技术。

D. 气候变化

30. 气候变化是对全球可持续发展的一项挑战，涉及重大的社会、经济和环境问题。政府间气候变化小组最近有关气候变化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的调查结果，引起了人们的关注。气候变化会影响到所有国家，但对发展中国家的影响可能尤为严重，特别是对非洲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如果这些国家遭遇气候变化，适应变化影响的手段不充分、能力有限，则尤其容易受到影响。根据《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¹² 持发委注意到人类活动对气候变化的促成作用，强调国际社会需立即予以关注并采取进一步行动，同时认识到社会 and 经济发展以及消除贫困是发展中国家的最高优先事项。《气候公约》是应对气候变化的关键文件。持发委所做出的决定，旨在补充和支持，而不是重复《气候公约》及其《京都议定书》的工作。

31. 采取行动：

(a) 根据所有《气候公约》原则，包括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和各自的能力，履行《气候公约》规定的承诺和义务，实现将大气层中的温室气体浓度稳定在一定水平的终极目标，防止对气候系统进行危险的人为干预；

(b) 开发和传播先进的能源技术，包括清洁矿物燃料、高能效可再生能源，如水能、地热能、风能、生物燃料等生物能、太阳能、氢气以及其他有利于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的新型可再生能源和技术，包括通过私营部门的参与、面向市场的方法和支助性公共政策和国际合作；

(c) 继续支持发展中国家，包括通过提供财政援助和技术援助，尤其是向非洲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以应对其适应气候变化所面临的挑战和优先事项；

(d) 把气候变化风险和解决气候变化问题的相关政策行动纳入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包括减少贫困战略；

¹² A/AC.237/18(Part II)/Add.1 和 Corr.1，附件一。

(e) 继续探索新技术和新兴技术的技术和经济可行性及无害环境的有效性，如碳捕获和储存以及其他针对矿物燃料的减少排放技术；

(f) 通过促进可持续经济发展，加速向温室气体排放较少的经济转型，加强克服气候变化影响的适应能力和应对措施，从而转向综合应对气候变化的长期战略；

(g) 支持发展中国家的工作，减少砍伐森林和森林退化导致的排放，并通过完善土地使用管理、保护土壤、植树造林和重新造林以及保护森林，来促进碳汇和碳吸收库的可持续管理、保护和加强；

(h) 支持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易受害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早期预警、风险管理和灾害减少及应对措施；

(i) 推广有关倡议，以改进有关气候多变性和气候变化影响的相关信息用于早期预警和风险管理工作的相关性、效用和可获取性；

(j) 将减少灾害风险活动中吸取的教训和获得的经验纳入适应措施和规划；

(k) 通过保护自然资源、保护生态系统及其提供的服务来加强社区从气候变化有关灾难中恢复的能力，包括开展各种活动，如养护和恢复红树林和珊瑚礁、重新造林及恢复牧场、保护沿海区和鱼类等海洋资源，以及水资源综合管理等，继续促进和支持这方面的工作，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

(l) 促进能力建设，尤其是支持发展中国家，将气候风险和脆弱性纳入投资计划和基础设施发展规划的工作。

区域、次区域和国际合作

32. 采取行动：

(a) 加大国际支持力度，视情况建立和/或加强区域气候观测系统和网络，包括通过加强气候观测方面的研究，建造模型和传播有关信息，包括通过在发展中国家进行能力建设；

(b) 对那些作为《京都议定书》⁵ 缔约方的国家，加大国际支持力度，加强非洲尤其是非洲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的国家机构能力，使其在适当情况下有效参与清洁发展机制和联合执行；

(c) 针对适应活动，加强现有的供资机制；

(d) 在气候变化地区，加强研究、发展和示范举措方面的南北、南南和三边合作；

(e) 加强有关消耗臭氧层物质的对话。这些物质也是温室气体。

⁵ FCCC/CP/1997/7/Add. 1。

执行手段

33. 采取行动：

(a) 促进适应和缓解技术的开发、示范和部署，以及这些技术向发展中国家，尤其是非洲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的转让；

(b) 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针对气候变化影响研究和技术能力培训进行能力建设，以应对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包括借助《气候公约》、气候小组、其他有关国际机构及双边和区域伙伴关系的支助性工作；

(c) 在各个国家之间继续发展伙伴关系，包括公私伙伴关系，以管理气候变化对发展中国家，尤其是非洲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的不利影响的潜在风险；

(d) 促进国家一级的能力建设和机构建设，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包括在地球系统监测和评估以及气候变化变量报告方面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

(e) 鼓励采用参与办法来应对气候变化，包括利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公私伙伴关系和社区伙伴关系；

(f) 气候变化影响社会的所有部门，因此，在解决气候变化问题时，要促进所有主要群体，即妇女、儿童和青年、土著人民、非政府组织、地方当局、工人和工会、工商业、科技界和农民的参与，提升他们的意识；

(g) 让妇女参与有关气候变化政策制定和执行的各方面决策；

(h) 认可并支持发展中国家为减少其温室气体排放所做的工作。

E. 相互联系和相互交叉问题，包括执行手段

34. 对四个专题采取综合办法，兼顾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支柱问题，这样会提高效率，影响生活方式的改变，协助实现互补且相辅相成的政策可选办法和行动。须将交叉问题纳入政策方针、方案和发展合作活动的主流，包括通过公共伙伴关系，尤其是发挥妇女在决策中的强大作用。执行手段对于化承诺为行动极为重要。

35. 采取行动：

(a) 确保适当地将能源、工业、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计划和政策纳入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减贫战略以及国家发展计划和政策框架；

(b) 支持执行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及分享经验和最佳做法的倡议，并自愿审查这些战略；

(c) 加强所有各级以及公共和私营部门内的善政，以推动四个专题领域内可持续发展议程取得进展；

(d) 全面落实促进发展的全球伙伴关系，推动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带来的良好势头，以便在各个层面上实施和履行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中的承诺；

(e) 在国际组织的支持下，促进南北、南南和三边合作，以及区域和次区域合作；

(f) 在所有各级建立出于自愿举措的伙伴关系，让所有利益攸关方，如主要群体和机构利益攸关方，参与应对这个专题组内执行工作所遇到的挑战；

(g) 使私营部门更积极地参与执行工作，包括创造有利于投资、私营部门国际资金流动和公私伙伴关系的环境；

(h) 改善发展中国家获取财政资源和投资的渠道，以执行《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包括增加官方发展援助；视情况促进作为发展引擎的国际贸易、按相互议定条件进行的技术转让、大大增加的投资流动和债务减免；

(i) 实现并保持宏观经济的稳定和长期增长，包括通过有效管理公共财政，并确保将发展援助用于国家能力建设；

(j) 促进更多外国直接投资的流动，以支持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增加发展中国家可从外国直接投资获得的利益；

(k) 邀请多边供资机制，如全球环境基金，提供更好地进入发展中国家的渠道，包括通过简化和精简规则和报告程序，以及减少相关的交易费用；

(l) 调集财政资源，以支持发展中国家，尤其是非洲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效执行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

(m) 鼓励在适当、可行的情况下，在计划和方案中应用环境战略评估；

(n) 确保投资和贸易政策是非歧视性的，其结构方式有利于培养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技术能力；

(o) 努力早日结束世界贸易组织多哈回合的谈判，并取得面向发展的成果；

(p) 支持公共部门能力建设，将规划和协调纳入所有相关部门的可持续发展领域决策，以加强政策连贯性，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

(q) 促进技术能力建设和专门技能，包括通过多边金融机构的支持以及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针对发展中国家自然资源潜力的合作研究；

(r) 进一步促进和全面执行《巴厘技术支助和能力建设战略计划》，[†] 并为其执行提供财政支助；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全球部长级环境论坛通过，2005 年 2 月 21 日至 25 日，肯尼亚内罗毕。

(s) 通过在正式课程中引入可持续发展教育，借助正式和非正式的教育机构、非政府组织和工作场所促进终生教育，同时考虑到联合国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框架（2005-2014 年），^u 促进深入理解生活方式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方面与个人行为之间的联系，重申实现在 2015 年前普及初等教育目标的重要性；

(t) 将健康问题，包括最弱势民众的健康问题纳入促进消除贫困和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政策和方案；

(u) 承认并适当利用《21 世纪议程》确定的九个主要群体的知识和经验，承认需要他们有效参与决策过程和执行《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

(v) 促进、方便并视情况资助无害环境技术和相应专门技能的获得、开发、转让和推广，尤其是按照《21 世纪议程》第 34 章的规定，以相互议定的有利条件，包括特惠和优惠条件，向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转让；

(w) 增加公共和私营部门在研究和开发方面的投资，加强有关执行持发委第十五次会议所有专题的重要技术方面的技术合作，包括研发合作；

(x) 通过技术援助和提供资金，支持加强发展中国家的科技能力，包括通过促进利用现有的和设立新的英才中心和“虚拟大学”；

(y) 强调改变不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方式的重要性，并在这方面全力支持《马拉喀什进程》及其工作队，如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方案的十年框架；

(z) 促进可持续发展各个领域的社会性别平等主流化，重申赋予妇女权力以及她们全面参与决策对发展的重要性，同时促进妇女参与商业和工业发展，包括通过采用小额供资、教育和能力建设等方式；

(aa) 加强有关可持续发展政策和方案的国家和区域信息及统计分析服务，包括按性别、年龄和其他因素分列的数据，并且如《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第 129 段所规定的那样，鼓励捐助国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财政和技术支助，增强他们制定政策和执行可持续发展方案的能力。

《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进一步执行

36. 采取行动：

(a) 全面有效地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巴巴多斯行动纲领）^v 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

^u 大会第 57/254 号决议。

^v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报告，1994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6 日，巴巴多斯布里奇敦》（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94. I. 18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二。

求斯战略》^w 中通过的承诺、方案和目标；

(b) 根据《毛里求斯战略》的框架，在国际、区域和国家各个级别促进和审查与持发委作用和任务一致的伙伴关系倡议的执行情况，以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

(c) 鼓励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构在其各自的任务范围内，进一步将《毛里求斯战略》纳入其工作方案的主流，以承认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求，并对其做出反应；

(d) 促请捐助国、金融机构和机制审议相应的方式，以简化和完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获得财政资源的途径，同时考虑到其相对较小的规模，有限的制定项目提案的能力和执行承担能力。

非洲

37. 采取行动：

(a) 支持执行非洲国家的优先行动，包括提供负担得起的无害环境能源服务，开发基础设施，改善空气污染状况，完善数据收集，提高观测能力，促进对气候变化，如干旱和荒漠化影响的适应。

(b) 增强财政和技术援助及资源，以支持非洲议定的行动纲领的执行及区域执行，包括实现非洲能源部长论坛和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x的目标。

(c) 支持非洲国家执行科技、减少灾害风险和水电开发方面的计划。

审查工作和后续行动

38. 在 2010 和 2014 年会议期间，用 1 或 2 天时间审查执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各项决定的执行进展情况并采取后续行动。

第 15/1 号决定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可持续发展司 2008-2009 年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

2. 在 2007 年 5 月 11 日举行的第 12 次会议上，委员会决定注意到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可持续发展司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 (E/CN.17/2007/10)。

^w 《审查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巴巴多斯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国际会议的报告，2005 年 1 月 10 日至 14 日，毛里求斯路易斯港》(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5.II.A.4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二。

^x A/57/304，附件。

^{*} 讨论情况，见第三章，第 1 和 2 段。

第二章

2006/2007 年执行周期(政策会议)的一组主题：(a)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b) 工业发展；(c) 空气污染/大气层；和(d) 气候变化

1. 委员会在 2007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2 日和 5 月 9 日至 11 日举行的第 2 次至第 12 次会议上审议了其议程的项目 3。
2. 在 4 月 30 日举行的第 2 次会议上，委员会听取了巴基斯坦（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德国（代表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美利坚合众国、苏丹（代表属于非洲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安提瓜和巴布达（代表属于加勒比共同体的联合国会员国）和瑞士的代表所作的一般性发言。
3. 在 2007 年 4 月 30 日举行的第 3 次会议上，委员会还听取了格林纳达（代表属于小岛屿国家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和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属于太平洋岛屿论坛的联合国会员国）的观察员所作的一般性发言。
4. 在 4 月 30 日举行的第 2 次会议上，下列与会者对闭会期间各项活动的成果进行了介绍：Elfriede-Anna More（奥地利）介绍了 2006 年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1 日于奥地利维也纳举行的可持续能源全球论坛第 6 次会议——“非洲能源自给”；Jiro Koderá（日本）介绍了 2007 年 3 月 22 日和 23 日于肯尼亚内罗毕举行的非洲发展问题东京国际会议——关于能源与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的部长级会议；Anne Kari Hansen Ovind（挪威）介绍了 2007 年 3 月 28 日至 30 日于挪威奥斯陆举行的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奥斯陆善政和社会环境责任会议；Ellen von Zitzewitz（德国）介绍了在德国担任欧洲联盟主席国期间于 2007 年 4 月 19 日在德国柏林召开的部长级会议——可再生能源和能效：欧洲联盟南部和东部邻国的创新政策和融资工具；Connie Hedegaard（丹麦）介绍了 2007 年 4 月 24 日至 26 日于丹麦哥本哈根举行的亚欧环境部长会议。
5.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副主席 Alain Edouard Traoré（布基纳法索）介绍了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政府间筹备会议报告（E/CN.17/2007/9）。
6. 也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与主要群体展开了互动式讨论，下列主要群体代表在讨论中发了言：妇女；儿童和青年；土著人民；非政府组织；地方当局；工人和工会；工商业；科技界；以及农民。
7. 在第 2 次会议上，以下代表团参加了与各主要群体的互动式讨论：意大利、瑞士、巴西、德国、美利坚合众国、印度、荷兰、瑞典、法国、阿根廷、比利时、南非、加拿大和巴基斯坦。

8. 在 2007 年 4 月 30 日举行的第 3 次会议上，委员会副主席 Frances Lisson（澳大利亚）总结了与各主要群体的互动式对话。
9.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就区域观点展开了互动式讨论，并听取了以下各方面的介绍：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的 Josue Dione 和非洲开发银行的 Emmanuel Nzabanita，代表非洲地区；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的 Rae Kwon Chung 和亚洲开发银行的 Brent Dark，代表亚洲和太平洋地区；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的 Kaj Barlund 和瑞士联邦能源办公室的 Jean-Christophe Fueg，代表欧洲和北美地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的 Joseluis Samaniego 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的 Racquel Herrera，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以及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的 Anhar Hegazi 和阿拉伯银行联盟的 Fouad Shaker，代表西亚地区。
10. 仍在同次会议上，以下代表团参与了就区域观点展开的互动式讨论：科特迪瓦、津巴布韦、塞内加尔、日本、沙特阿拉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智利、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阿根廷、厄瓜多尔、约旦和埃及，以及巴勒斯坦观察员。
11. 在第 3 次会议上，以下各主要群体参与了就区域观点展开的互动式讨论：非政府组织；土著人民；工人和工会；科技界；以及农民。
12. 仍在同次会议上，副主席（澳大利亚）总结了就区域观点展开的互动式对话。
13. 在 2007 年 5 月 1 日举行的第 4 次会议上，由副主席 Frances Lisson（澳大利亚）和 Alain Edouard Traoré（布基纳法索）分别主持，委员会就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专题展开了并行互动式讨论。
14. 在同次会议上，在就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专题的互动式讨论中，巴基斯坦（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德国（代表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加拿大、以色列、哈萨克斯坦、美利坚合众国、科威特、俄罗斯联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中国、沙特阿拉伯、墨西哥、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津巴布韦、巴西、智利、加纳和卡塔尔的代表，以及格林纳达（代表属于小岛屿国家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冰岛、日本、印度、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所罗门群岛、瑞士、巴巴多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挪威、汤加、南非、哥斯达黎加、图瓦卢、阿根廷和埃及的观察员发了言。
15. 在 2007 年 5 月 2 日举行的第 6 次（并行）会议上，由副主席（澳大利亚）主持，委员会就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进行了互动式讨论。
16. 在同次会议上，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巴基斯坦、布基纳法索、沙特阿拉伯和塞内加尔的代表，以及斐济、萨摩亚、瑙鲁、约旦、阿塞拜疆、丹麦、

肯尼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土耳其、博茨瓦纳、孟加拉国、马来西亚、布隆迪、贝宁、荷兰、巴布亚新几内亚和阿曼的观察员发了言。

17. 也在这次会议上，巴勒斯坦观察员发了言。

18. 在第 6 次会议上，下列政府间组织代表发了言：国际自然及自然资源保护联盟、阿拉伯石油输出国组织和欧洲联盟委员会。

19. 也在这次会议上，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的代表发了言。

20. 在第 6 次会议上，下列主要群体代表发了言：工人和工会；科技界；儿童和青年；妇女；工商业；非政府组织和农民。

21. 在 2007 年 5 月 1 日举行的第 4 次（并行）会议上，在就空气污染/大气层专题的互动式讨论中，巴基斯坦（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德国（代表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美利坚合众国、以色列、中国、大韩民国、印度尼西亚、墨西哥、澳大利亚、沙特阿拉伯、卡塔尔、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塞内加尔的代表，以及所罗门群岛（代表属于小岛屿国家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哥斯达黎加、约旦、土耳其、印度、南非、马来西亚、牙买加、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属于太平洋岛屿论坛的联合国会员国）、阿曼和博茨瓦纳的观察员发了言。

22.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主要群体的代表发了言：妇女；工人和工会；工商业；科技界；非政府组织；农民；以及儿童和青年。

23. 仍在同次会议上，副主席（布基纳法索）总结了有关空气污染/大气层专题的互动式讨论提出的主要观点。

24. 在 2007 年 5 月 1 日举行的第 5 次会议上，由副主席 Jiří Hlaváček（捷克共和国）和 Luiz Alberto Figueiredo Machado（巴西）分别主持，委员会就工业发展和气候变化专题展开了并行互动式讨论。

25. 在同次会议上，在就工业发展和气候变化专题展开的互动式讨论中，巴基斯坦（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德国（代表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美利坚合众国、加拿大、以色列、卡塔尔、中国、墨西哥、塞内加尔、大韩民国、澳大利亚的代表，以及斐济（代表属于小岛屿国家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南非、帕劳、约旦、日本、瑞士、挪威、印度、牙买加、印度尼西亚和肯尼亚的观察员发了言。

26. 也在同次会议上，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的代表也发了言。

27. 在第 5 次会议上，下列主要群体的代表发了言：工人和工会；科技界；妇女；工商业；儿童和青年；农民；以及非政府组织。

28. 在这次会议上，副主席（捷克共和国）总结了有关工业发展专题的互动式讨论提出的主要观点。
29. 在 2007 年 5 月 1 日举行的第 5 次（并行）会议上，在就气候变化专题展开的互动式讨论中，Bagher Asadi（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作为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附属执行机构主席发了言。
30. 在同次会议上，巴基斯坦（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德国（代表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马尔代夫（代表属于小岛屿国家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美利坚合众国、俄罗斯联邦、印度尼西亚、以色列、墨西哥、津巴布韦、巴西、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澳大利亚、加拿大、中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加纳、沙特阿拉伯和塞内加尔的代表，以及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哥斯达黎加、瑞士、日本、南非、帕劳、冰岛、孟加拉国、印度、危地马拉、所罗门群岛、约旦、埃及、斐济、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挪威、马绍尔群岛共和国和阿根廷的观察员发了言。
31.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主要群体的代表也发了言：农民；工商业；非政府组织；以及工人和工会。
32. 在 2007 年 5 月 2 日举行的第 6 次（并行）会议上，由副主席（布基纳法索）主持，委员会就气候变化专题继续展开互动式讨论。
33. 在同次会议上，人居署的代表发了言。
34.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主要群体的代表也发了言：妇女；科技界；以及儿童和青年。
35. 在 5 月 2 日举行的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就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专题的相互联系和交叉问题，包括执行手段，展开了互动式讨论。
36. 在同次会议上，巴基斯坦（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德国（代表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以色列、印度尼西亚、美利坚合众国、中国、加拿大、古巴、大韩民国、墨西哥、意大利和智利的代表，以及格林纳达（代表属于小岛屿国家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汤加、瑞士、日本、印度、南非、所罗门群岛和瑞典的观察员发了言。
37. 也在这次会议上，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的代表也发了言。
38. 在第 7 次会议上，下列主要群体的代表发了言：非政府组织；妇女；工人和工会；科技界；工商业；农民；以及儿童和青年。
39. 在同次会议上，副主席（捷克共和国）总结了讨论中提出的主要观点。

高级别部分会议

40. 委员会自 2007 年 5 月 9 日至 11 日举行了高级别部分会议。
41. 在 2007 年 5 月 9 日举行的第 7 次会议上，主席宣布高级别部分会议开幕。
42. 在同次会议上，秘书长向委员会发了言。
43. 仍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听取了秘书长气候变化问题特使 Gro Harlem Brundtland 的发言。
44. 在 2007 年 5 月 9 日至 11 日举行的第 7 次至第 11 次会议上，各位部长和其他高级代表就高级别部分会议的主题——“将承诺化为行动：以伙伴方式开展合作”发了言。
45. 在 2007 年 5 月 9 日举行的第 7 次会议上，委员会展开了部长级讨论，以下人士做了正式发言：环境国务部长 Malik Amin Aslam（巴基斯坦）（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联邦环境、自然保护与核安全部长 Sigmar Gabriel（德国）（代表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Angus Friday（格林纳达）（代表属于小岛屿国家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副总理兼环境部长 Martin Bursik（捷克共和国）；副总理兼环境、自然保护和城市部长 Georgette Koko（加蓬）；环境和空间规划大臣 Jacqueline Cramer（荷兰）；国务院负责民主和全球事务副国务卿 Paula Dobriansky（美利坚合众国）；环境部长 Lee Chi-Beom（大韩民国）；水事和环境部长 Mohammed Saeed Al-Kindi（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规划及环境政策部副部长 Fernando Tudela-Abad（墨西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杜鹰（中国）；环境、野生生物和旅游部长 Onkokeme Mokaila（博茨瓦纳）；对外贸易和发展部长 Paavo Väyrynen（芬兰）；自然资源和环境部长 Kasem Snidvongs（泰国）；环境大臣 Andreas Carlgren（瑞典）；环境部长 Jaanus Tamkivi（爱沙尼亚）；环境、土地和海洋部长 Alfonso Pecoraro Scanio（意大利）；环境保护部副部长 Alzhan Braliev（哈萨克斯坦）；能源和电力部长 Hassan Ahmed El Desouky Younes（埃及）；规划、可持续发展和国际合作部长 Mamadou Lamine Ba（塞内加尔）；气象和环境保护署署长 Ibn Naser Ibn Abdul Aziz Al-Saud（沙特阿拉伯）；环境国务秘书 Nikola Ruzinski（克罗地亚）；以及环境国务秘书 Humberto Rosa（葡萄牙）。
46. 在 2007 年 5 月 9 日举行的第 8 次会议上，部长级讨论继续进行，以下人士做了正式发言：联邦农业、林业、环境和水管理部长 Josef Pröll（奥地利）；自然资源部长 Monyane Moleleki（莱索托）；环境、食品和农村事务国务大臣 Ian Pearson（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欧盟委员会环境委员 Stavros Dimas；能源和环境部长 Elizabeth Thompson（巴巴多斯）；国际发展大臣 Erik Solheim（挪威）；环境部长 Raimonds Vejonis（拉脱维亚）；财政部副部长 Norinov Djamshed（塔吉克斯坦）；环境和水事部副部长 Jordan Dardov（保加利亚）；常

驻代表 El Mostafa Sahel (摩洛哥); 环境保护部长 Shay Avital (以色列); 常驻代表 Abdullah Al-Murad (科威特); 环境和空间规划部国务秘书 Mitja Bricelj (斯洛文尼亚); 环境国务部长 Mark J. Mwandosya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以及规划和投资部副部长 Nguyen Bich Dat (越南)。

47. 在 2007 年 5 月 10 日举行的第 9 次会议上, 委员会与联合国组织、区域委员会、专门机构和布雷顿森林机构的高级代表展开了互动式讨论。

48. 在同次会议上, 人居署副秘书长兼执行干事 Anna Kajumulo Tibaijuka;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执行干事 Achim Steiner; 工发组织总干事 Kandeh Yumkella; 全球环境基金首席执行官兼主席 Monique Barbut; 拉加经委会执行秘书 José Luis Machinea; 世界银行可持续发展网副总裁兼负责人 Katherine Sierra; 开发署副秘书长兼协理署长 Ad Melkert; 欧佩克(石油输出国组织)国际开发基金总干事 Suleiman J. Al-Herb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执行秘书 Ahmed Djoghla; 石油输出国组织(欧佩克)秘书长 Abdulla Salem El Badri;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防治荒漠化公约)副秘书长 Gregoire de Kalbermatten;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副秘书长 Halldor Thorgeirsson;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副总干事 David Harcharik; 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副总干事 Anarfi Asamoah-Baah; 国际能源论坛大使兼秘书长 Arne Walther;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民航组织)副主任 John Began 以及国际能源机构(能源机构)技术研究和发发展司干事 Neil Hirst 发了言。

49. 仍在同次会议上, 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的副秘书长发了言。

50. 在第 9 次会议上,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代表和世界贸易组织贸易和环境司干事 Vesile Kulaçoğlu 发了言。

51. 在同次会议上, 部长级讨论继续进行, 以下人士做了正式发言: 外交部长 Come Zouomara (中非共和国); 环境和旅游部长 Francis D. Nhema (津巴布韦); 环境事务和旅游部长 van Schalkwyk (南非); 能源部长 David Parker (新西兰); 环境省主管全球环境事务副大臣 Toshiro Kojima (日本); 能源国务秘书 Ola Alterå (瑞典); 环境和水资源部常务秘书 Tan Yong Soon (新加坡); 环境、遗产和地方政府部环境司助理秘书 Tom O' Mahony (爱尔兰); 环境部副部长 Prodipto Ghosh (印度); 生态和自然资源部长 Constantin Mihailescu (摩尔多瓦); 常驻代表 Baki Ilkin (土耳其); 代理常驻代表 Mhammad Ali Sorcar (孟加拉国); 欧盟委员会环境委员 Stavros Dimas。

52. 在 2007 年 5 月 10 日举行的第 10 次会议上, 委员会继续进行部长级讨论, 以下人士做了正式发言: 环境大臣 Connie Hedegaard (丹麦); 能源和矿产部长 Chekib Khelil (阿尔及利亚); 环境大臣 Mok Mareth (柬埔寨); 农业和土地事务部长 Xingwana (南非); 地方政府、农村发展和环境部副部长 Abraham Dwuma

Odoom (加纳); 环境部副国务秘书、环境部副部长 Agnieszka Bolesta (波兰); 经济部副部长 Tatyana Starchenko (白俄罗斯); 国家经济部主管发展事务副国务秘书 Sheikh Alfadhl bin Mohammed bin Ahmed Al-Harthy (阿曼); 国家经济和发展管理局副局长 Margarita Songco (菲律宾); 规划、方案编制和区域发展部长/国务部长 Augustin Frederik Kodock (喀麦隆); 常驻代表 Ronaldo Mota Sardenberg (巴西); 常驻代表 Johan Verbeke (比利时); 常驻代表 Hjalmar Hannesson (冰岛); 常驻代表 Maria de Fatima Lima da Veiga (佛得角); 常驻代表 Ali Hachani (突尼斯); 罗马教廷教廷大使兼常驻观察员 Celestino Migliore 大主教; 国际移民组织常驻观察员 Luca Dall'Oglio; 世界银行主管可持续发展事务副总裁 Kathy Sierra; 以及国际海事组织技术合作司司长 David Edwards。

53. 在同次会议上, 委员会与主要群体展开了互动式讨论, 下列主要群体在讨论中发了言: 农民; 科技界; 工商业; 工人和工会; 地方当局; 非政府组织; 土著人民; 儿童和青年; 以及妇女。

54. 仍在同次会议上, 以色列、挪威、喀麦隆、卡塔尔和荷兰的代表发了言。

55. 在第 10 次会议上, 罗马教廷观察员发了言。

56. 在同次会议上, 主席也发了言。

57. 在 2007 年 5 月 11 日举行的第 11 次会议上, 委员会继续进行了部长级讨论, 土地、调查、自然资源和环境大臣 Siosaia Ma'ulupekotofa Tuita (汤加) (代表属于太平洋岛屿论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联合国会员国); 自然资源和环境部长 Mayra Janeth Mejía del Cid (洪都拉斯); 能源和矿产部长 Herman Tuyaga (布隆迪); 环境和国家发展部长 Anil Kumar Bachoo (毛里求斯); 环境和生活质量部长 Laurent Sedogo (布基纳法索); 发展和经济规划部长 Ibrahim M Sesay (塞拉利昂); 环境、水事和森林部长 Daniel Ahizi Aka (科特迪瓦); 环境和自然保护部长 Jean-Pierre Babatounde (贝宁); 水事和环境部长 Abdul-Rahman Fadhle Al-Eryani (也门); 环境和自然资源部长 Juan Mario Dary (危地马拉); 矿产和能源部副部长 Henock Ya Kasita (纳米比亚); 能源部长 Salvador Namburete (莫桑比克); 常驻代表兼非洲能源部长论坛主席 Francis K. Butagira (乌干达); 自然资源部长 Gregoroy A. Rusland (苏里南); 公共服务、公共企业和公共部门改革部长 Poseci Bune (斐济); 外交部副部长 Federico González (巴拉圭); 城市和环境事务部副部长 Graciano Domingos (安哥拉); 矿产、能源和自然资源部副部长 Ernest Malenga (马拉维); 能源部代理副部长 Davood Manzour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环境总局人民委员会秘书 Mahmoud S. Assidik Elfallah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环境、工业与核监督主席 K. Pulikovskiy (俄罗斯联邦); 地方政府和环境部常务秘书 Devon Rowe (牙买加); 环境部主管预防污染和气候变化秘书长 Arturo Gonzalo Aizpiri (西班牙); 环境和自然资源高

级理事会秘书长 Saadeldin Ibrahim (苏丹); 国家计划委员会委员 Posh Raj Pandey(尼泊尔); 总统顾问 Navin Chandarpal(圭亚那); 大使兼常驻代表 Rodrigo Malmierca Díaz (古巴); 常驻代表 Z. D. Muburi-Muita (肯尼亚); 联邦环境办公室国际事务司司长 Thomas Kolly(瑞士); 常驻代表兼代表团团长 Claudia Blum (哥伦比亚); 参赞 Helen Beck (所罗门群岛); 常驻代表 Bashar Al Ja'fari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巴勒斯坦常驻观察员代表团一等秘书 Ammar Hijazi; 常驻副代表 Adiyatwidi Adiwoso Asmady (印度尼西亚); 以及劳工组织政策整合部高级专家 Peter Poschen-Eiche 作了正式发言。

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加速执行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的政策选择和切实措施

58. 在 2007 年 5 月 11 日举行的第 12 次会议上, 副主席(巴西)介绍了载于非正式文件(只有英文本)的成果文件草稿。

59. 在同次会议上, 德国(代表属于欧洲联盟的联合国会员国)、巴基斯坦(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美利坚合众国、瑞士、墨西哥和加拿大的代表发了言。

60. 也在同次会议上, 副主席(巴西)宣布, 由于未就有关成果文件草案达成协议, 因此, 主席将起草委员会审议的摘要(见第一章, B 节)。

政策会议

A. 开幕词

61. 宣布政策会议开幕后, 委员会主席、卡塔尔国副总理兼能源和工业大臣 Abdullah Bin Hamad Al-Attiyah 强调了所讨论专题的极端重要性和委员会的历史责任以及取得真正进展的机会。他说, 除发委以外, 再没有其他政府间组织有更充分的准备来迎接这一根本性挑战。

62. 在其开幕词中, 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的副秘书长强调了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问题之间的相互联系。他强调了财政和其他资源对执行议定的各项决定的重要性。注意到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正值提出可持续发展概念的《我们的共同未来》出版 20 周年, 他期待着高级别部分会议期间该报告的领衔作者 Gro Harlem Brundtland 参与高级别部分。

B. 关于闭会期间活动的报告

63. 在介绍性发言之后, 委员会听取了关于闭会期间若干活动结果的报告。

64. 奥地利代表报告了 2006 年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1 日于维也纳举行的可持续能源全球论坛第六次会议。该会议专门关注了非洲问题, 其主题是: “非洲能源自给”。

65. 日本代表报告了 2007 年 3 月 22 和 23 日于内罗毕举行的非洲发展问题东京国际会议能源与可持续发展部长级会议。会议强调了三个主要方面：确定所有权；促进区域合作；以及深化伙伴关系。

66. 挪威代表报告了 2007 年 3 月 28 日至 30 日于奥斯陆举行的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奥斯陆善政和社会环境责任会议。该会议成果文件题为“奥斯陆改革议程”，已提交委员会审议。

67. 德国代表提交了在德国担任欧洲联盟主席国期间于 2007 年 4 月 19 日在柏林召开的关于可再生能源和能效：欧洲联盟南部和东部邻国的创新政策和融资工具部长级会议的摘要和结论。

68. 丹麦代表报告了 2007 年 4 月 24 日至 26 日于哥本哈根举行的亚欧会议第 3 次环境部长会议。除其他事项外，部长们呼吁加强亚欧之间有关环境问题的对话与合作，包括气候变化和可持续能源问题。

C. 多利益攸关方对话

69. 委员会继续其传统做法，把与主要群体的互动式讨论部分列为其正式程序的一部分。来自妇女、儿童和青年、土著人民、非政府组织、地方当局、工人和工会、工商业、科技界和农民的代表参加了 2007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互动式讨论部分会议。此次部分会议提供了机会，以重点讨论各主要群体进一步执行四个专题的实际措施和选择办法的优先次序。

70. 各国政府和主要群体重申了让所有利益攸关方在地方、国家和国际各级参与执行工作的极端重要性，许多人表示愿意通过伙伴关系展开合作，并做出了承诺。各国政府对各主要群体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并支持他们继续积极参与持发委的工作。

71. 将性别问题纳入能源决策过程的主流，成了当务之急，得到了各国政府的广泛支持。获取现代能源服务和技术必须成为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一部分；分散发电和提供能源服务是最有希望的办法之一。对话中强调的具体选择办法包括加强能力建设、技术培训和针对妇女的企业发展；将妇女问题纳入国家能源政策和方案；以及投资涉及妇女切身利益的能源基础设施。

72. 就能源解决方案的多样性提出了各种各样的观点，其中一些观点呼吁淘汰矿物燃料能源系统，支持开拓可持续能源技术、建立可再生能源市场。若干发言人支持开发生物燃料和水电，而其他人则建议应根据现有的自然资源基础、人口分布和经济状况考虑所有的选择办法。许多发言人突出强调了地方各级正在采取的各项举措，这些举措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提供可再生能源使用的激励措施，开发替代燃料以及支持公共交通系统。

73. 全球能源革命是一项工业发展方案，就业是工业发展的基础。工作场所应成为对生产和消费目标实施改变的行动媒介。委员会可以提出一些办法，以鼓励工业的可持续发展，开发新的可再生能源市场，同时强调创造体面的就业机会、企业社会责任的关键作用，以及企业对社会和环境影响的全面责任。促进可持续工商业的有利框架应包括开放市场、贸易自由化和投资保护、强有力的机构和善政、人权的保护、考虑到科技和风险因素并予以执行的条例、知识产权的保护，以及恪尽职责。

74. 持发委应确定具体行动，以支持促进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的更广泛可持续发展政策，拓展对气候变化区域影响的研究，加强全球观测系统，以及将可持续发展教育纳入所有正规教育课程。可将北极气候影响评估作为例子，在涉及土著和地方社区参与以及需考虑其知识体系、文化和价值观的其他区域，这个例子值得效仿。可以通过营造有利环境，以降低生产成本，最大限度地降低风险，提高生物能源生产的成本效益，从而解决小规模农场主的特殊需求。

D. 区域观点

75. 各区域委员会、区域开发银行和其他区域机构的代表从区域角度论述了在四个主题领域——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加速执行工作的政策选择和可能采取的行动。会议是按区域组织的，各区域讲演人做了发言，随后同各代表团进行了互动式讨论。

非洲

76. 非洲经委会和非洲开发银行讲演人带头进行讨论。关于能源部门，非洲经委会强调需要制订和执行城乡地区的能源扩大机制，而且强调涉足生物能源领域的机构需要得到加强。应协调国家政策，以帮助减轻能源贫乏情况和增强能源保障。建立快速灵活的投资制度对于发展能源和工业项目，如水电系统也十分重要。有人提到核能是一种可以探索的选择办法。非洲开发银行将以下行动定为重要行动：传播可再生能源技术、扩大获取清洁矿物燃料的渠道以及为提高能效和养护而投资。与会者回顾能源和电力供应是其重中之重，其政策重心是能源供应和促进公私伙伴关系。

77. 工业发展对于非洲的发展也至关重要。与非洲国家相关的政策选择建议有：扩大获取资金和技术转让的渠道；加强技术能力；改善经济调控和基础设施；以及建立国家工业信息网络。与会者还强调，通过发展小型农业加工企业可赋予妇女权力。

78. 气候变化是非洲面临的一项主要挑战。优先行动包括努力增强各国就减轻和适应气候变化开展科学研究的能力。发展创新技术、将气候变化问题纳入国家政策以及建立气候论坛以加强气候方面的区域合作，属于主要的政策选择。应提高空气污染方面的科学知识；推广先进的燃烧炉以限制污染和保护森林。

79. 鉴于非洲在能源资源方面具有多样性，一些代表团提到核能是一种需要认真考虑的选择。有人对强调水电的建议有些保留意见，因为气候变化导致非洲的水资源前景不容乐观。就穷人对能源服务的承受能力而言，一些代表团也提到能源基础需要多样化。

欧洲和北美

80. 欧洲经委会的讲演人带头进行进行讨论，他们介绍了该区域的执行工作。该区域的主要能源政策选择集中在三方面：确保能源安全、应对环境和气候问题以及解除对能源市场的管制。“21 世纪能源效率”项目“为了减轻气候变化对能源效率投资”为能源效率项目和可再生能源投资提供了经费，有助于降低东欧和独联体的温室气体排放。私人部门已经同欧洲经委会的倡议建立了密切联系，设立欧洲清洁能源投资基金便是证明。根据“21 世纪能源效率”项目的授权，此项基金将为清洁能源项目提供资本，以促进减轻温室效应并产生碳排放额度。“21 世纪能源效率”项目也在协助建立投资基金，以减少该区域的温室气体排放，从而支持启动公私资产基金，协助当地专家并与地方当局一起在能源政策改革方面开展合作。欧洲经委会也设立了一家论坛，以便利关于投资和调控的政府间对话，促进使用矿物燃料以更清洁方式发电。另外，欧洲经委会也在注视着煤层气项目的发展情况。

81. 关于空气污染，与会者强调了《远距离越境空气污染公约》的某些重要方面，并且确定了该公约今后的主要政策选择。在欧洲不太发达的地区，拟订控制空气污染战略是欧洲经委会的重要优先任务之一。空气污染战略与气候变化战略相结合，被许多成员国视为一种实际需要。这种混合战略往往符合成本效益并且具有相关性。

82. 一些产油国代表团强调，必须将需求稳定视为能源保障的一种要素，并且有必要加强产油国与消费国之间的对话并且改善信息交换。人们也强调了能源供应领域的公私伙伴关系。

亚洲和太平洋

83. 亚太经社会 and 亚洲开发银行的讲演人带头进行讨论，介绍了重要目标下的战略和政策建议：能源保障；可持续工业生产和消费；减轻城市和室内的空气污染；气候行动；以及执行手段。

84. 关于能源，亚太经社会阐述了各种政策选择，包括通过低碳经济战略，使快速的经济增长与严重的生态影响脱钩；提高能效；以及加强区域合作和促进新技术。亚洲开发银行确定了其能源政策方面的主要优先事项，这包括减少贫困、促进私人部门参与、应对区域和全球环境影响以及促进区域合作。亚洲开发银行还阐述了其在此背景下的主要倡议和方案，包括能效倡议；碳市场倡议；可持续运输倡议；增加穷人获得各种现代能源的新型筹资机制（“人人享有能源”）；在若

于发达国家支持下提供推广清洁能源的资金（“Reach”）；发展知识中心；以及支持适应气候变化。

85. 关于工业发展，亚太经社会建议各国采取政策，利用外国直接投资来改进工业生产模式、制订投资战略以使能源和运输基础设施的发展具有可持续性，以及采取将环境成本纳入市场价格的财政政策，以提高资源效率。

86. 关于空气污染，应该加强需求方的减轻城市空气污染的管理政策，应该促进具有生态效率的基础设施以减轻交通拥堵现象，还应该通过培训提高对空气污染和人体健康的监测能力。

87. 为了应对气候变化，各国应该加强气候变化行动与更广泛的经济政策目标的兼容性，促进支持清洁发展机制项目的金融中介机构，包括单方面倡议，以及加速发展低碳能源技术以控制排放。

88. 有关可再生能源占比的具体目标，鉴于该区域的能源多样化，亚太经社会强调重要的是要将各国国情考虑在内。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89. 拉加经委会及开发署的讲演人带头进行讨论，介绍了该区域的政策选择、创新工具和合作机会，根据该区域各国的供稿和评论而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共同编写的一份文件阐述了这些内容。

90. 与会者指出，必须通过以下方式来提高能效：在针对家用器具的方案上进行合作，以及开展南南合作以评估对效能更高的发电技术的投资情况，并在重要部门，如建筑、饭店和陆路运输制订能效准则。加强能源进口国与能源出口国之间的商业和基础设施一体化进程也非常重要。有关可再生能源，有人提到，应该促进关于生物燃料的管理条例、技术规格和财政状况的信息交换，以便降低与标准化相关的费用并促进国际贸易。还应该加强为使用固体废物产生的沼气进行发电而开展的合作，特别是在市镇一级进行合作。其他可再生能源，包括风能、太阳能和地热能方面的区域技术发展也应该得到促进。

91. 通过合作，包括南南合作也可以促进该区域的工业发展，即引进管理工具，协助提高工业绩效以及发展当地的产业管制认证机构，最终降低成本。区域合作的其他机会包括传播和制订诸如排放和污染物迁移清单等文件，以就农产工业中的污染控制政策和技术合作向民间社会通报情况并让民间社会参与，以便预防禽流感等流行病。

92. 对付空气污染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来实现：支持合作，制订可以将空气污染对健康、生产率和环境的负面外在影响量化的方法。城市规划是另一种重要工具，以便通过减少车旅需要，改善空气质量。区域合作的其他领域包括重新审查各级政府协调政策的方式，以便加强市政府一级对国家政府一级的问责制和透明度；

协调旧车进口的规则和条例，因为旧车对空气污染产生了影响；分享和传播各国在空气质量控制计划方面的成功经验；加速代替甲基丁基醚作为燃料中的含氧化合物添加剂，以及促使快速消除含铅汽油。

93. 关于适应气候变化，加勒比国家强调需要增加对灾后援助的支持，包括进行综合评估并将保险文书的效力等问题纳入其中。关于减轻气候变化，区域内合作和区域内各国与国际组织之间的合作包括以下内容：支持探索分组或部门清洁发展机制项目，以降低学习成本；促进同私人金融部门和多边银行已经发起的，关于使金融工具适用减轻气候变化项目的具体需要的对话；以及协调供资请求，因为为应对气候变化影响进行能力建设所需的国际资金可能会增加。

西亚

94. 西亚经社会和阿拉伯银行联盟的讲演人带头进行讨论，介绍了获得区域认可的政策建议以及该区域可持续能源项目的筹资需要。西亚经社会阐述了一些政策提案，包括关于加强油气勘探和生产活动的投资、促进除在电力和运输部门使用天然气之外使用清洁技术以及提高能源生产和消费效率的政策建议。此外，该区域各国应该考虑发展可再生能源技术和促进这种技术的应用。有人强调，对于该区域的许多国家来说，重要的是要确保全球对能源资源的需求保持稳定。还有人强调，能源结构多样化也很重要，而且需要将核能作为一种选择来考虑。

95. 阿拉伯银行联盟代表特别强调该区域的发展中国家之间巨大的筹资差距，强调需要提高银行部门对替代能源资源、技术和业务风险的认识。

96. 有人提到，鼓励私人部门在可持续工业中进行发展、向中小型企业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是工业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出台战略性政策干预措施以改进工艺和产品也是如此。

97. 该区域的空气污染监测和控制方案需要升级。还需要促进各城市进行合理的城市规划，其支持系统应既环保，又属于低能耗，包括可持续运输方案。

98. 有关气候变化，该区域各国需要在气候变化的环境和社会影响评估领域以及所需的相应调整措施方面得到支持。该区域各国还需要在气候变化控制和减轻战略以及协助加入这方面的国际努力上获得区域合作的支持。

E. 高级别部分

99. 委员会于 2007 年 5 月 9 日至 11 日举行高级别会议，100 多位部长或部长级代表出席了会议，第十五届会议主席 Abdullah Bin Hamad Al-Attiyah（卡塔尔）宣布开幕。

100. 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致开幕词，他指出了《我们的共同未来》出版 20 年的重要意义，该报告提出了可持续发展概念。他向各国部长保证他支持可持续

发展议程取得全面进展。在强调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各项主题的重要意义时，他突出了气候变化问题并且指出他最近任命三位特使研究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进程背景下推进多边解决方案的前景。他强调指出，要减轻和适应气候变化的有害影响，有必要大量补充财政资源以及进行技术与开发。

101. 挪威前首相兼秘书长的气候变化问题特使之一 Gro Harlem Brundtland 在高级别会议上讲话，她曾经担任《我们的共同未来》编写委员会主席一职。她在指出贫困仍然是发展，特别是非洲发展的最大挑战的同时，注意到最近 20 年许多领域取得的进展。但是，气候变化问题要求全球社会必须立即关注。她强调各国之间需要建立信任并且找到共同基础。

102. 在秘书长致开幕词之后，各国部长开始对以下主题进行互动式讨论：将承诺化为行动：以伙伴方式开展合作。几乎所有发言人在发言中都强调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本届会议提供了独一无二的机会：从可持续发展三大支柱——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环境保护——的角度，综合应对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等关键问题。许多代表团敦促本届会议形成的政策选择应反映可持续发展的三个方面需要同时取得协调进展。

103. 各国部长还强调迫切需要加速执行前几次会议和首脑会议上已经做出的决定。部长们指出，贫困仍然是本届会议的部门主题、乃至可持续发展整个主题取得进展的主要挑战。贫困也加重了环境退化对经济和社会弱势群体的有害影响。

104. 人们认识到，发展中国家由于缺乏资源并因此缺乏适应能力，在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面临着特殊挑战。尤其是非洲、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受冲突影响的国家，它们的特别需求必须通过分享经验、能力建设、技术转让和提供财政资源以有效履行《千年宣言》、《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中阐述的各项承诺来满足。在这方面，人们认为圆满结束贸易谈判多哈回合也很重要。共同但有所区别的责任的原则，是一项重要的和不可缺少的原则。

105. 部长们强调能源资源需要实现多样化，不仅包括可再生能源，还包括核能和清洁矿物燃料；一些部长强调在这些方面需要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部长们还重申获得能源对于消除贫困非常关键。发展中国家得不到能源阻碍了其在减缓贫困、工业化和创造就业机会方面取得进展。

106. 在实现提高可再生能源在全球使用能源中的占比目标方面，一些部长指出，必须将更多的资源用于促进可再生能源技术的研究与发展方面。在这一点，一些国家提到，它们正在启动或扩大生物燃料方案并强调生物燃料有可能成为一种选择办法，以增加农村发展的机会、实现能源多样化、减少空气污染及其对健

康的影响、减轻气候变化的影响、减少矿物燃料的进口以及增强竞争力和经济增长机会。

107. 部长们注意到能源与气候变化之间的密切联系。气候变化需要团结起来共同行动；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或区域都不能单独有效地遏制这一现象。一些部长表示希望 2012 年后承诺期将所有国家包括在内；其他部长则强调需要支持发展中国家在运输、能效和森林保护等领域的减轻排放工作。发展中国家要求为适应气候变化增加财政资源的流动，并且在多边基金协助下转让更多的无害环境技术。

108. 气候变化尤其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提出了严峻挑战，并且威胁着其中某些国家的存在。来自这些国家的发言人呼吁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除了审查年会议之外，对《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行动纲领》（巴巴多斯行动纲领）和《毛里求斯执行战略》在每个政策年的执行情况给予特殊关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及其发展伙伴的部长们都支持建立区域风险保险设施和其他创新筹资模式。

109. 一些部长指出，使用清洁生产技术实现工业发展，对于可持续的经济增长、创造就业机会、消除贫困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至关重要。他们还指出需要改变不可持续的消费模式和生产模式以向低碳社会迈进，使经济增长与环境退化脱钩。

110. 部长们进一步呼吁通过改善发展中国家的出口市场、进行与贸易有关的能力建设、发展基础设施、转让技术、消除发展中国家产品的关税和非关税壁垒以及消除对发展中国家加工出口品的偏见，加强国际合作促进工业发展。

111. 一些部长注意到，预防和空气质量监测、执法和教育是应对空气污染战略的重要因素。由于开荒采用刀耕火种技术造成了毁林，通常需要通过区域一级行动才能应对这种问题，但也需要获得国际支助。

112. 部长们还谈到在审议本届会议的议题时解决交叉问题的重要性。特别是，两性平等被视为可持续发展的一项前提条件。他们还强调主要群体以及私人部门充分参与各种努力，以使执行过程取得进展。人们认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另一个成功因素是出台充分发挥作用的体制和法律框架，以支持投资和伙伴关系，包括公私伙伴关系。部长们强调了伙伴关系对于促进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

113. 部长们强调需要将各项主题问题，特别是能源和气候变化问题纳入国家的可持续发展计划和战略。有人建议，同行审议和分享最佳做法能够促进各组主题纳入国家战略。一些发言人要求制订监测进度的指标。

114. 关于本届会议的成果，部长们称赞委员会出色的召集能力，这引起了各国部长和民间社会的广泛注意。他们期望会议履行其推动执行各项国际协议的任务

要求。但是，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不代表一个过程的结束；本届会议通过的政策决定应该有助于进一步促进所有四个主题领域的势头，包括八国集团领导人峰会和即将在印度尼西亚巴厘杜阿岛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三届会议和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缔约方会议。来自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部长们呼吁建立固定的机制，为执行委员会做出的决定采取后续行动，一些部长还敦促在 2010 年和 2014 年会议上审查进展情况。

115. 许多部长重申发达国家必须履行承诺，特别是实现官方发展援助占国民总收入 0.7% 这一目标。部长们还指出在执行《巴厘能力建设和技术转让战略计划》方面进展缓慢，要求立即、充分且有效地执行这项计划。一些部长也强调财政资源的差距是将承诺变为行动的主要限制因素之一。

116. 几位部长提到当前的联合国改革进程以及加强全系统一致性方面的工作。在这方面，一些发言人都支持正在进行的关于国际环境治理的政府间讨论，包括建立联合国环境组织的建议。

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其他国际组织的讨论

117. 20 个国际组织，包括联合国专门机构、各基金和方案、区域委员会、布雷顿森林机构和其他相关的政府间组织的负责人或高级别代表与各国部长进行了对话，着重介绍他们为加速执行进展所做的贡献。

118. 关于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人居署执行主任提请与会者注意各个城市，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城市在获取能源方面差距越来越大。环境署执行主任强调联合国能源机构的机构间倡议的作用，包括在生物燃料方面的作用。贸发会议代表强调能源部门需要创新，包括发展生物燃料，而粮农组织副总干事则强调需要以综合方式看待生物燃料。世界银行副行长强调，可以预测的、长期的全球碳市场能够为筹措补充资源以满足发展中国家的能源投资需要提供重要途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协理署长强调将获取能源纳入国家发展规划主流的重要性，民航组织代表强调，国际民航在燃料效率方面正在不断做出努力。

119. 能源机构代表介绍了能源机构为提高各个经济部门的能源利用效率正在执行的工作方案。欧佩克代表强调需要发展更清洁的技术，欧佩克国际开发基金代表强调，从长远来看，每个国家都需要本国的能源组合。国际能源论坛秘书长强调生产国政府和消费国政府在能源问题上需要开展双赢合作。

120. 关于工业发展，工发组织总干事强调工业发展与获得能源、减缓贫困和气候变化之间的联系，强调需要将全球承诺化为工厂一级的行动。

121. 关于气候变化，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秘书回顾了气候变化对生物多样性可能产生的影响。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代表强调，适应气候变化需要保护

土地和减轻干旱的影响。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代表强调了《内罗毕行动框架》的重要性，该框架的目标是支持非洲适应气候变化和进一步参与清洁发展机制。

122. 世卫组织代表强调世界能源危机也是一场健康危机，因为发展中国家的许多人都由于室内空气污染对健康的影响而早逝。

123. 全球环境基金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强调联合国机构之间的互补性和全球环境基金对与气候变化、臭氧层和其他发展挑战有关的项目产生的影响。世界贸易组织代表强调环境问题日益被纳入多边贸易谈判。

124. 拉加经委会执行秘书代表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强调，要改善穷人获取能源的状况，就需要降低城乡地区的能源价格。各区域委员会为发展中国家提供了能力建设和可再生能源方面的技术援助。它们也在工业发展中发挥作用，支持预防越境污染方面的区域合作和协定。

与各国部长和主要群体的互动式对话

125. 在高级别会议期间，主要群体和政府部长们于 2007 年 5 月 10 日下午参加了题为“将承诺化为行动：以伙伴方式开展合作”的互动式讨论。讨论围绕着具体政策选择和行动进行，以促进执行《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所阐述的与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专题有关的总体目标和具体目标。

126. 与会者总体上同意：各国政府和民间社会应该团结起来，在可持续能源方面共同制订规划和做出决定。妇女阐述了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行动主流以扩大获取能源渠道所需的战略，并且表示她们希望加入与政府结成的伙伴关系，以促进使用现代烹调燃料、风能和太阳能系统、小型水力发电站、现代生物燃料系统和能效机制。几位部长欢迎并支持这些战略。农民们注意到，非洲尤其需要在农业区和农村地区发展小型经济，以解决能源需要，包括在边际土壤上制造沼气、乙醇和生物柴油从而创造工作机会。

127. 为了将工业发展方面的承诺转化为行动，政府必须满足增加就业机会有需要、鼓励与经济伙伴对话，以及尊重工人的权利。工人和工会都呼吁公正地转型，避免减少就业机会，强调通过扩大可再生能源部门从而转为绿色职位。

128. 工商界注意到，私人部门曾经认为减少工业温室气体的排放不利于商业和经济。但是，现在商界明白商业最大的危险是气候变化，而不是控制排放，商界达成的普遍共识是，管制气候变化要好于气候变化无常。

129. 地方当局已在采取并且执行各种政策，以使当地的温室气体排放有所减少，这有助于改善空气质量和增强城市的宜居性和可持续性。他们要求国家和国际领导人采取行动，指出地方当局将代行其他各级政府没有履行的领导工作，继续执行政策和采取行动以减少温室气体和适应温室气体的影响。

130. 适应气候变化则要求世界的基础设施经受住巨大的冲击，这要求人们更多地支持全球观测系统、更有力地关注区域和地方两级的活动、增加对教育和发展的公共投资、改善南北和南南合作，以及加强科学伙伴关系。农民和妇女特别易受气候变化影响之害，他们为减轻和适应活动做出的潜在贡献应该得到承认。加强对研究与发展的持久支持至关重要，以期研究出农业适应气候变化所需的新作物，气候变化对粮食生产和粮食安全的影响确实是灾难性的。

131. 委员会主席为促进对话介绍了卡塔尔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经验，指出了贸易在减少贫困方面的价值，并且敦促与会者采取务实和平衡的态度，承认现在仍然需要一种适合各国具体国情和需要的能源结构形式。

132. 在整个对话过程中，妇女、青年、非政府组织、土著人民和农民对核能、矿物燃料、采矿作业、大型水电项目和大型生物燃料厂发表了强烈的看法。非政府组织对可持续能源方面缺乏有时限的指标和可计量的目标表示失望。科学技术界支持采取一种办法，审查当地资源基础和经济环境，以确定最佳的能源解决方案，而不是排除可行的选择。

F. 伙伴关系交流会：概要

133. 有 30 个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登记的并开展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当前一组主题有关的活动的伙伴参加了伙伴关系交流会。此次交流会得益于不同的利益攸关方的参与，包括国家和区域机构、筹资机构、民间社会组织以及专家、科学家和消费者代表。

134. 伙伴关系交流会的活动特色是：举办了六次“实践中的伙伴关系”互动式主题讨论会，旨在讨论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承诺方面的挑战、吸取的教训和最佳做法，强调伙伴关系推行者在将政策年的工作重点放在政策选择和加速执行的实际措施方面的实地经验。伙伴关系交流会的另一项内容是设立伙伴关系信息服务台，为 24 个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登记的伙伴提供展示和传播各自伙伴关系活动情况的机会，以及提供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参与者更直接互动的机会。

135. “实践中的伙伴关系”主题讨论会审议了若干重要的执行问题，包括应对改善中美洲居民获取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方面的挑战，制订清洁能源市场的政策倡议，便利为可持续能源项目筹资以及在地方和区域两级执行非洲能源项目。

136. 与会者也审议了在通过伙伴关系实现气候变化目标方面证明行之有效的重要战略，提出在当地和区域两级致力于减轻气候变化和改善空气质量、促进雨林管理和减少甲烷排放，同时加强经济增长的各种伙伴关系。

137. 采取有效办法应对促进和发展清洁工业和市场、采用可持续技术方面的挑战，是讨论会的另一项主题。代表采取有益协作模式建设清洁工业的伙伴从三个不同角度——聚氯乙烯工业的私人部门；标准和标记制定工作方面的非营利组织；以及采矿部门的政府间协商安排——做了发言。

138. 与会者讨论了通过伙伴关系为促进空气质量的改善做出重要贡献的活动，并探讨了通过以下方式应对提高生活质量和公共卫生质量方面的挑战：减少灶具产生的室内空气污染、在公共部门推行能效鼓励措施以及减少交通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

139. 与会者也讨论了与私人部门参与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有关的实际问题。有44%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秘书处登记的伙伴将私人部门的伙伴纳入其倡议中。私人部门的贡献不只是提供财政资源，更具体的是分享管理知识、适当的技术、通过培训活动建设能力和培养技能，先前的伙伴关系交流会讨论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不断强调这一点。此次会议的重点在于说明从经营角度私人部门应参与可持续活动的理由，以及工商界为了将伙伴关系模式作为执行工具纳入主流所做的努力，同时考虑到与不同的利益攸关方合作的挑战以及益处。

140. 与会者审议了满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具体需求的各种新型的促进可持续发展技术。人们认识到了在这种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可能大有好处的技术的发展、获取、提供、成本效益、执行和长期使用方面面临的主要挑战。发言内容包括珊瑚礁和渔业复育所用的生物礁石技术、海上养殖和海岸保护，以及适应全球变暖和海平面上升；潮汐能作为一种简单、易得的可再生能源；海参养殖的可持续商业解决方案；边远地区的废物管理（污水和污泥）；使用焦炭来提高土壤肥力以及人力农业加工机械。人们强调，伙伴关系和其他协作办法对于提供和改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的这些新技术至关重要。

141. 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登记且参加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并开展了有关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这一组主题活动的伙伴的情况，可登录可持续发展司网站（www.un.org/esa/sustdev/partnerships/partnerships.htm）查询。

G. 学习中心

142. 在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常会期间，学习中心提供了17种课程，涉及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主题和交叉问题。与会者有机会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主题以及交叉问题的相关领域的学者和从业人员那里获得教育、性别平等、决策工具、筹资和发展战略方面的知识、专门技能和最佳做法。授课者就提出的具体问题进行了趋势分析和评估，强调了吸取的教训、面临的挑战及未来的前景。培训班还进行了个案研究、角色扮演和互动式讨论。授课者来自许多不同的大学、研究机构、非政府组织、政府和国际机构。

143. 共有480人参与了学习中心活动，尽管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属于政策年，也同时举行了许多并行活动。学习中心的每个班平均有28人，某些课程吸引了多达40人。学员来自政府、非政府组织和国际机构。出席委员会会

议的专家个人也参加了学习中心的活动。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网站上每天都登载课程总结以及授课内容的电子版本。收到的学员反馈都非常积极。

144. 有关学习中心在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期间举办的与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这一组主题有关的各种课程的情况，可登录可持续发展司网站（www.un.org/esa/sustdev/csd/csd15/learning_centre.htm）查询。

H. 会外活动

145. 在委员会正式会议之外的时间，各国政府、联合国机构和其他国际组织以及主要群体共组织了 90 场会外活动和相关活动。会外活动和相关活动有助于人们思考，为非正式交流看法、信息和经验提供了机会。会外活动及并行和相关活动一览表，请登录以下网站（<http://www.un.org/esa/sustdev/csd/csd15/csd15.htm>）查询。

第三章

其他事项

1. 委员会在 2007 年 5 月 11 日第 12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4。委员会收到了秘书处关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可持续发展司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的说明（E/CN.17/2007/10）和委员会主席提交的关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08/2009 年周期的会议日期的决定草案（E/CN.17/2007/L.2）。

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可持续发展司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方案

2. 在 2007 年 5 月 11 日第 12 次会议上，在副主席（巴西）提议下，委员会决定注意到秘书处关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可持续发展司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的说明（E/CN.17/2007/10）（见第一章，B 节，第 15/1 号决定）。

委员会 2008/2009 年周期的会议日期

3. 在 2007 年 5 月 11 日第 12 次会议上，委员会收到了主席提交的题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08/2009 年周期的会议日期”的决定草案（E/CN.17/2007/L.2）。

4. 在同一次会议上，巴基斯坦代表（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做了发言。

5. 也在同一次会议上，副主席（巴西）口头修正了该决定草案，将“2008 年 5 月 5 日至 20 日”改为“2008 年 5 月 5 日至 16 日”。

6. 也在第 12 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经口头修正的决定草案（见第一章，A 节，决定草案一）。

第四章

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1. 2007 年 5 月 11 日，委员会第 12 次会议审议了议程项目 5。委员会收到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E/CN.17/2007/L.3）。
2. 在同一次会议上，委员会批准了该临时议程，并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见第一章，A 节，决定草案二）。

第五章

通过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

1. 2007 年 5 月 11 日，委员会第 12 次会议收到其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草稿（E/CN.17/2007/L.1）。
2. 在同一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报告草稿并委托报告员（布基纳法索）完成该报告，以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

第六章

组织事项和其他事项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1.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于 2006 年 5 月 12 日和 2007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11 日举行了第十五届会议。委员会共举行了 12 次会议和若干次并行会议、非正式会议和相关活动。
2. 在 2007 年 4 月 30 日第 2 次会议上，委员会主席宣布会议开幕并致开幕词。秘书处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作了介绍性发言。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2006 年 5 月 12 日，委员会在第 1 次会议上以鼓掌方式选出主席团下列成员：

主席：

Abdullah bin Hamad Al-Attiyah（卡塔尔）

副主席：

Alain Edouard Traore（布基纳法索）（兼任报告员）

Jiří Hlaváček（捷克共和国）

Frances Lisson（澳大利亚）

4. 2007 年 4 月 30 日，委员会在第 2 次会议上以鼓掌方式选出主席团以下成员：

副主席：

Luiz Alberto Figueiredo Machado（巴西）

C. 议程和工作安排

5. 2007 年 4 月 30 日，委员会在第 2 次会议上通过 E/CN.17/2007/1 号文件所载的临时议程，并核可了临时议程附件一所述的工作安排。议程如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3. 2006-2007 年执行周期（政策会议）的一组主题：
 - (a)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

- (b) 工业发展；
 - (c) 空气污染/大气层；
 - (d) 气候变化。
- 4. 其他事项。
 - 5. 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 6. 通过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

D. 出席情况

6. 委员会 53 个成员国的代表出席了会议。联合国其他会员国和欧洲共同体的观察员、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各条约机构秘书处的代表以及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的观察员也出席了会议。与会者名单将在 E/CN.17/2007/INF/1 号文件中印发。

E. 文件

7. 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收到的文件通过可持续发展司网站(http://www.un.org/esa/sustdev/csd/documents/docs_csd15.htm) 公布。
